

公司代码：600829

公司简称：人民同泰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刘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培培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9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96,745,446.35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实现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9,674,544.64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177,070,901.71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22,585,204.86元，扣除上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0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99,656,106.57元。鉴于公司现状及发展需要，公司拟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内容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包括行业政策变化风险、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应收账款与现金流管理风险、经营成本上升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6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我们、人民同泰	指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哈药集团	指	哈药集团有限公司
哈药股份	指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三精制药	指	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医药公司	指	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药品分公司	指	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药品分公司
人民同泰医药连锁店	指	哈尔滨人民同泰医药连锁店
新药特药	指	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新药特药分公司
物流中心	指	哈药集团哈尔滨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DTP	指	Direct to Patient，中文简称为“直接面向病人”。DTP 药房是直接面向患者提供更有价值的专业服务的药房。患者在医院开取处方后，药房根据处方以患者或家属指定的时间和地点送药上门，并且关心和追踪患者的用药进展，提供用药咨询等专业服务的一种创新销售模式。
GPO	指	Group purchasing organizations 药品集中采购组织，通过市场竞争将医院的需求通过 GPO 这样的采购中介进行集中采购。
DRG	指	Diagnosis Related Groups 即疾病诊断相关分组，是指以出院患者信息为依据，综合考虑患者的主要诊断和主要治疗方式，结合个体体征如年龄、并发症和伴随病，将疾病的复杂程度和费用相似的病例分到同一个 (DRG) 组中，从而让不同强度和复杂程度的医疗服务之间有了客观对比依据。
CRM	指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即客户关系管理，指用计算机自动化分析销售、市场营销、客户服务以及应用等流程的软件系统。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人民同泰
公司的外文名称	HPGC RenmintongtaiPharmaceutical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RP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波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轶颖	王磊
联系地址	哈尔滨市道里区哈药路418号	哈尔滨市道里区哈药路418号
电话	0451-84600888	0451-84600888
传真	0451-84600888	0451-84600888
电子信箱	chengyy@hyrmtt.com.cn	wangl@hyrmtt.com.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衡山路7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90
公司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道里区哈药路41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71
公司网址	www.hyrmtt.com.cn
电子信箱	renmintongtai@hyrmtt.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哈尔滨市道里区哈药路41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人民同泰	600829	三精制药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宜、张彦军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7年
营业收入	8,353,884,452.41	7,055,220,884.53	18.41	8,008,880,95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7,334,545.07	257,859,436.36	3.67	254,196,03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3,889,682.03	256,315,877.38	2.95	246,556,10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603,708.42	366,451,822.35	-212.32	139,074,593.78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7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47,277,919.93	1,579,943,374.86	16.92	1,612,028,237.00
总资产	5,547,323,913.70	4,412,353,888.12	25.72	4,841,397,643.8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7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10	0.4447	3.67	0.43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10	0.4447	3.67	0.43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51	0.4420	2.96	0.42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60	16.93	减少1.33个	16.32

			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40	16.82	减少1.42个百分点	15.8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9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65,282,033.07	1,971,990,633.25	2,240,577,100.44	2,176,034,68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518,815.85	67,040,211.14	68,840,281.04	57,935,237.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2,416,060.27	67,751,088.14	67,649,360.40	56,073,173.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241,503.27	-5,128,071.74	-3,856,612.45	-103,377,520.9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0,438.18	175,477.15	370,732.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	6,651,721.12	5,902,155.48	7,717,753.59

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91,400.00	1,736,720.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25,417.38	-4,152,435.94	1,053,697.14
所得税影响额	-1,021,878.88	-573,037.71	-3,238,971.82
合计	3,444,863.04	1,543,558.98	7,639,931.64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1、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国内知名的区域性医药流通企业，是黑龙江省最大的医药商业企业。主要经营医药批发业务、医药零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中西成药、中药饮片、贵细药材等药品，同时销售医疗器械、保健品、日用品、玻璃仪器、化学试剂等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1) 医药批发业务

公司的医药批发业务主要通过医药公司药品分公司、新药特药分公司开展，通过与上游供应商签订合作协议，由自建的物流配送中心，将药品配送到医疗机构、医药经销企业、零售药房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诊所，形成了以经营进口药品、合资药品、国内名优药品为主的药品分销配送体系。

(2) 医药零售业务

公司的医药零售业务通过零售门店向个人客户销售处方药、非处方药及医疗保健品等医药产品，主要通过旗下人民同泰医药连锁店、新药特药零售药店完成。

公司拥有人民同泰健康网 (<http://www.rmttjkw.com>)、人民同泰 APP 等电子商务平台，依托人民同泰医药连锁店，主要经营品种包括药品、中药饮片、滋补保健、医疗器械、化妆品、日用品等。

2、经营模式

(1) 医药批发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的医药批发业务模式是依托已经建立的药品配送平台，针对医疗客户、商业客户、第三终端客户开展全方位的药品配送服务。公司根据需求从上游供应商采购商品，经过验收、存储、分拣、物流配送等环节，将药品销售给下游客户，在满足客户需求的同时，合理调配资金，实现利润最大化。

批发业务配送的商品主要是药品、医疗器械、保健品等，公司与国内多家合资企业及国内知名药品生产企业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其中与多家合资及国产药品生产企业签订了独家经销或一级经销协议，拥有稳定的购进渠道。客户主要分为三类：一是医疗客户，主要包括三甲级、二甲级以上的公立医院；二是商业客户，主要是药品批发企业、大中型药品零售连锁企业；三是第三终端客户，主要包括单体药店、民营医院、个体诊所等。

公司是国内知名的药品流通企业，拥有明显的区域竞争优势，具有较好的商业信誉，目前为黑龙江省内最大的医药商业公司。公司自建的物流中心拥有一流的仓储设施设备，低温商品实现全程冷链运输，保证药品质量；在面向零售药店、医药经销企业的医药批发模式方面，公司充分利用药企资源、销售网络等方面的优势，目前已将配送网络拓展到吉林、内蒙古等黑龙江省外市场。

(2) 医药零售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充分利用现有的营销网络、经营品种和配送能力，以直营连锁方式开展医药零售业务，利润主要来自于医药产品进销差价。

公司积极打造标准化、专业化、模式化的门店经营模式，经过多年发展，公司拥有“人民同泰”、“新药特药”等零售品牌，旗下的人民同泰医药连锁店拥有分布在黑龙江省内的众多零售门店，其营业收入排名黑龙江省前列，具有较强的市场地位。

3、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主要来源于医药流通业务。受人民群众生活水平持续提高、人口基数不断增长及人口结构老龄化等因素影响，中国人均医疗卫生支出持续增长；伴随着国家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中国医药流通行业整体规模保持稳步增长。

在带量采购、分级诊疗、医保控费、限制辅助用药等一系列医改政策的影响下，行业资源不断向龙头企业聚拢，大中型药品批发企业凭借规模化优势和更强的成本控制及运营能力，借助政策契机努力实现整体运营质量与效益双提升；跨地域性企业在黑龙江省网络搭建不断完善，配送能力不断加强，给公司的发展带来一定挑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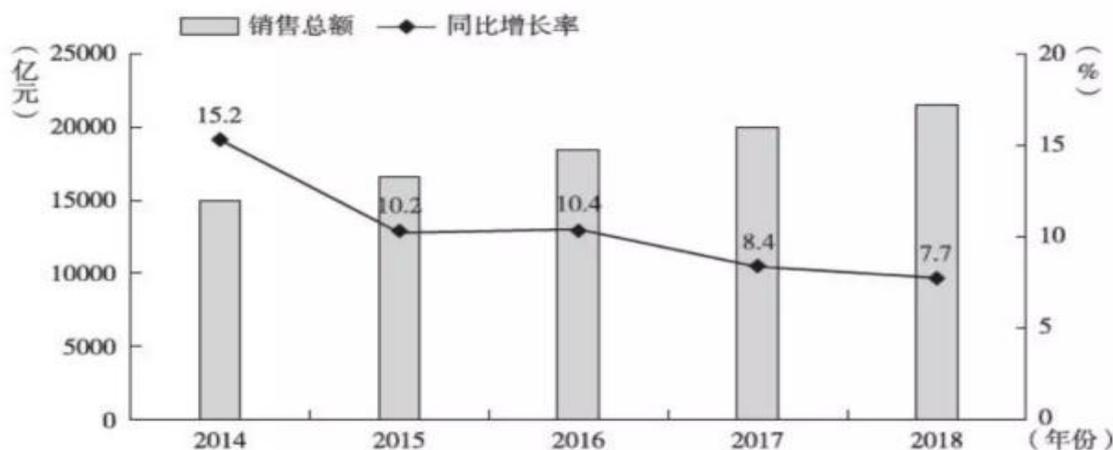
（二）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行业发展情况

2019 年是我国新医改正式启动的第 10 年，随着医药经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健康中国”战略的深入实施，行业结构大规模整合和深度调整，药品流通行业连锁率和集中度均有所提升。两票制基本在全国落地执行，对药品流通行业的边际影响减弱；带量采购、医保目录调整、医保 DRG 支付制度改革等实施，大中型药品流通企业通过兼并重组的外延式增长和积极开发终端市场的内生式增长方式将持续，医药流通企业积极向从事药品销售及市场推广的分销商向服务商转变，综合服务能力和竞争力有望不断增强。零售药店发展迎来新机遇，未中标产品由医院临床终端市场转向院外药品零售终端市场，但采购价格下降使药店盈利空间压缩。同时药店分级分类管理制度的深入推进和实施，零售药店的规范化经营要求不断提升，将进一步带动零售药店行业整合。

根据商务部《药品流通行业运行统计分析报告（2018）》统计数据显示：2018 年，全国药品流通市场销售规模稳步增长，增速略有回落。统计显示，全国七大类医药商品销售总额 21,586 亿元，扣除不可比因素同比增长 7.7%，增速同比下降 0.7 个百分点。其中，药品零售市场 4,317 亿元，扣除不可比因素同比增长 9.0%，增速与上年基本持平。按销售品类分类，西药类销售居主导地位，销售额占七大类医药商品销售总额的 72.2%，其次为中成药类 15.1%，医疗器材类 4.8%，中药材类 3.1%，化学试剂类 0.7%，玻璃仪器类 0.1%，其他类 4.0%。

2014-2018 年药品流通行业销售趋势



数据来源：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中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报告》

根据《药品流通行业运行统计分析报告（2018）》数据，截至 2018 年末，全国共有药品零售连锁企业 5,671 家，下辖门店 255,467 家，零售单体药店 233,596 家，

零售药店门店总数 489,063 家, 药品零售连锁率达到 52.20%, 药品零售市场集中度及零售连锁率不断提高。

2、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和地域性特点

医药流通行业属于医药行业子行业, 医药流通行业销售的各种药品需求波动较小, 仅部分药品品种针对夏、冬季节极端气候环境, 存在一定的季节性, 是刚性需求特征较为明显的行业之一, 整体来说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或季节性。对宏观经济运行周期的敏感度较低, 属于弱周期性行业, 行业周期性不明显。

由于药品的时效性、便利性及区域消费习惯等特点, 决定了医药流通行业的地域性特点较为显著。公司地处中国东北部, 冬季寒冷漫长, 季节性地方病高发。对于在省市区域内覆盖范围较广, 配送能力较强, 能更好满足上游供应商和终端客户对渠道需求的医药流通企业, 具有更强的市场竞争优势。

3、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黑龙江省医药流通行业的龙头企业, 主要业务范围集中在黑龙江省内, 其中医药批发业务已辐射到吉林、内蒙古等省外地区。公司的医药零售业务主要通过连锁店完成, 截至报告期末, 直营门店数量为 309 家, 并已在省内市、县等多地区开办旗舰店。

根据商务部药品流通管理系统数据, 2018 年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医药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在全国药品批发企业中排名第 27 位; 公司旗下医药连锁店“人民同泰”的销售总额在全国药品零售企业中排名第 24 位。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区域市场规模及渠道覆盖优势

公司销售收入在黑龙江省医药流通市场位居首位, 公司建立了辐射全省的稳固、快速的配送服务网络, 具有较强的网络覆盖能力和市场配送能力, 三级以上医院的市场覆盖率达到 98%以上, 二级以上医院的市场覆盖率达到 96%以上。公司长期保持与重点医疗机构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报告期内, 公司利用覆盖全省的渠道优势, 强化技术服务输出, 分销网络渗透下沉, 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区域市场, 并在基层医疗、项目推广、零售终端拓展等方面扎实推进, 营销渠道网络和终端覆盖能力进一步增强。

2、品牌影响力和会员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和积累, “人民同泰”品牌在黑龙江省内拥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通过多年经营, 打造了忠诚度高、稳定的会员体系。借助品牌力量, 在旗下连锁药店发展“药店+便利店”经营模式, 满足客户多元化的消费需求。公司设立的“人民同泰健康大讲堂”, 开展健康讲座和专家咨询等活动, 成立慢病健康管理中心, 提供用药指导、健康检测等服务, 开启药事服务, 并通过发展 DTP 药店和院边药店等特色药店, 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 为公司业务开展树立了良好的信誉和口碑。

3、销售协同优势

公司属于批零一体化的医药流通企业, 下属企业包括一个大型药品零售连锁企业, 两个大型药品批发企业, 一个现代物流配送中心。公司分别在批发、零售、物流、电商等领域布局, 公司借助批发业务的品种、规模优势、物流配送中心高效的配送网络

和信息系统，开展集中配送等业务，提高企业运营效率，降低居民用药成本，使企业获益于各业务板块共同发展带来的协同效应，分散经营风险，提高客户满意度。

4、品种资源优势

公司凭借区域终端覆盖率和配送能力以及对上游供应商提供的专业优质服务，得到客户的信赖，获得配送权的能力持续提升。公司与全国百强企业、国际知名药业建立了良好的供应商合作关系，保证供应品种。公司拥有门类齐全、数量众多的产品及剂型 1 万多个。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与上下游客户间互信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建设，丰富产品资源，形成了发展医药商业所必需的品种资源优势。

5、连锁门店复制优势

公司具有完整的连锁药店管理体系，公司注重精细化、标准化、系统化的运营和管理，具有较强的连锁复制能力。连锁门店配备有库存查询系统，可以查询各连锁门店库存进行调配，最大限度满足顾客需求。公司加强与软件公司开展深度合作，打造线上线下渠道相互补充，公司运营效率持续提升，为今后连锁业务拓展起到积极作用。

6、物流配送优势

公司的物流中心为黑龙江省首家现代化医药物流配送中心，也是黑龙江省应急急救药品储备单位。依托现代化的物流设备、先进的物流管理信息系统、完善的药品冷链物流、规范高效的物流配送能力保障了不断延伸的市场覆盖，并提供优质的仓储服务和配送服务。同时公司与优质物流企业开展第三方物流配送合作，扩大配送半径。强大的物流配送能力、优质的配送服务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物流支撑及保障。

7、专业队伍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多年从事医药商品经营、具备医药学专业知识、熟悉行业特性、市场拓展和维护能力的专业队伍，公司积极提升专业服务水平，强化服务体验深度，公司通过培训考核与激励机制创新，形成了分级培训管理体系，推行人才队伍梯队建设，员工岗位技能和综合素质全面提升。公司围绕医药行业发展态势，培养以执业药师为主的药学专业人才。报告期内，公司大专以上学历人员占比近 70%，药学专业职称人员占比 50%以上，执业药师近 400 人。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9 年是中国医药流通市场发生深刻变化的一年，国家医疗体制改革持续深化，带量采购、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医保 DRG 支付制度改革等政策落地。带量采购全国扩围，药品价格继续降低，用药结构持续改善，随着药店分级分类管理制度的深入推进和实施，零售药店的规范化经营水平不断提升，医药行业进入调整和优化时期，医药流通企业通过持续兼并与重组，行业的市场集中度不断提升。

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和复杂多变的行业发展形势，公司积极创新经营管理，调整经营策略，持续增加经营品种，进一步完善网络布局，加强终端渠道控制，拓展配套增值服务，向主动营销转型，公司经营业绩实现了有效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35,388.45 万元，同比增长 18.41%；净利润 26,733.45 万元，同比增长 3.67%。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1、加强经营环节质量控制，提升质量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根据新版《药品管理法》，修订质量管理体系，从“风险、机遇、对策、措施”四个方面进行分析，并落实到具体工作中；报告期内，在第 40 次全国医药行业质量（QC）小组成果发表交流会上，公司物流中心的三项课题荣获“一等成果”。

2、完善制度流程，加强品牌保护。报告期内，公司编制管控权限手册，重新修订部门职责，提升经营活动效率；公司以商标管理为切入点，在商标注册、使用、保护等方面不断加大工作力度，维护公司权益。

3、强化信息技术应用，提升公司管理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以需求为导向，继续加快信息化建设工作，加强网络安全及系统安全管理，调整硬件资源和网络结构，提高系统运行的稳定性和安全性；积极开展信息系统数字化转型，深入挖掘批发、零售、物流、医院等各个业态经营创新管理需求，设计数字化升级方案，为企业创新经营模式提供信息保障。

4、启动三项制度改革，完善员工职业生涯通道。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三项制度改革，完成组织机构及核心职能优化，实施“新时代青年人才库”建设，人力资源各模块的管理机制不断健全；同时加强专业服务培训和绩效考核，激励和选拔有创新能力人才，搭建多层次的员工职业生涯通道，持续提升整体工作效率和技能水平。

5、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传播企业正能量。报告期内，公司秉承“从商有德，诚信经营”的经营理念，积极投身公益事业，充分展现公司的社会责任感。报告期内，公司开展“我是小药童”公益活动，通过“药童”角色互动方式，使青少年儿童进一步了解中医药文化，传承中医药精神；公司组织员工无偿献血活动，员工用实际行动来履行一个公民的光荣义务，表达回馈社会、关爱社会的真挚情感和无私奉献精神；公司在节假日期间开展多场次大型义诊活动，提升居民健康知识的宣传普及，提高疾病预防水平，增强群众健康意识。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医药批发业务

报告期内，医药批发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708,906.91 万元，同比增长 21.12%。报告期内，受药品带量采购、零加成、药品招标降价等因素影响，药品价格下降明显，医药批发企业利润空间收缩，行业竞争加剧。为此，公司根据市场和行业政策变化，

积极开展营销转型，通过加大医疗市场开发力度、丰富品种结构、多方面开展增值服务等措施，继续做大各类终端市场，公司批发业务销售额实现增长。

一是丰富产品资源，提高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调整经营策略，进一步完善网络布局，深化与上游供应商合作，增强终端渠道掌控力度；重点跟踪新上市、通过一致性评价及新版基药目录品种、关注国家药品带量集中采购试点进展及国谈品种，全面优化及扩充品种，丰富产品资源，有效争取地区配送权。

二是提升终端市场掌控力，加强基层市场拓展。

(1) 研判行业政策导向，加大渠道下沉力度。报告期内，针对城市公立医院市场，公司紧跟国家医改政策导向，抓住医院为患者开辟绿色通道，不再限制采购的契机，加大在省内主要肿瘤医院的销售；保持与重点医疗机构客户良好合作关系，医疗销售实现稳步增长；进一步扩大民营医院的市场网络覆盖率，充分发挥现代物流技术及渠道优势，加大渠道下沉力度，加强外埠及县域医疗市场覆盖。

(2) 积极实践营销转型，开展延伸服务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启动“千店联盟”项目，紧密与客户合作关系；开展物流延伸服务项目，为多家医疗机构开发“微信扫码入库系统”及进行低温冷库改造，增强与下游客户的粘合力。

(3) 加强应收账款及资金动态管控。报告期内，公司全面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实行账龄预警分析，对应收账款加大定期清收考核力度，合理控制应收账款规模；加强对库存商品管控，降低存货周转天数，优化客户资源，增加信用考核，持续改善公司经营现金流。

2、医药零售业务

公司医药零售业务通过人民同泰医药连锁店和新药特药零售药店开展。报告期末，公司旗下直营门店数量 309 家，其中哈尔滨市内门店 227 家，市外门店 82 家。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优化品种结构，加快新药特药及名优品种引进；持续打造 DTP 专业药房、院边药店，突出品牌、服务、质量优势，继续强化品牌价值和吸引力；与互联网医院开展合作试点，建立远程审方中心，开展用药咨询指导，新药特药零售药店获“医保双通道药房”。报告期内，医药零售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14,560.45 万元，同比增长 5.95%。

一是完善门店网络布局，加强厂商战略合作。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门店网络建设，深耕细作区域市场，升级改造门店，提升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公司继续加强与优质供应商的战略合作，拓展业务空间，实现强强联手，互惠双赢。

二是加快新品引进，降低采购成本。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优化品种结构，全面扩充品种，加快“国谈”、“4+7”品种进店速度；公司开展内部挖潜，实行精细化管理，推行品种绩效考核，优化供应链流转过程，有效降低采购成本。

三是强化信息技术应用，提升消费便利性。报告期内，公司运用互联网理念，成立远程审方中心，注册 13 名执业药师，对全部门店提供远程审方服务，开展用药咨询指导，提升消费便利性；拓展 O2O 业务，入驻美团、饿了么、京东到家等 APP，实现线上线下一体化，提升线上影响力和平台端的销售增长。

四是打造 DTP 专业药房，承接处方外流市场。报告期内，公司顺应医改趋势，大力推进与厂家战略合作，进一步丰富 DTP 品种，截止目前，成立 DTP 专业药房 4 家，逐步实现 DTP 药店与院边店协同发展；对慢病及处方药进行专业化管理，开辟慢病专柜、专区，配备专业人员，为患者提供用药指导、售后服务等，承接处方外流市场，培育新增长点。

3、物流配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新建恒温库，改造低温走廊，扩建饮片库，增设特殊管理库房等，对库房进行全面升级改造满足国家监管要求；全面开展精细化管理，对设备系统能耗进行统计分析，降低运营成本；公司充分利用物流资源优势，稳步推进第三方物流业务，提升公司效益；报告期内，物流中心积极参与并承办行业活动，获得由全国工商联医药业商会颁发的“2019 年度医药冷链最佳物流中心（基地）”，参与起草《药品冷链物流运作规范》国家标准。

4、专业医疗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提升医疗服务水平，丰富医疗服务内容。“世一堂中医馆”积极拓展医疗服务项目，紧抓临床疗效；持续开展学术讲座与岗位培训，医护人员理论水平与专业技能水平稳步提高；为满足患者需求，新开立“世一堂中医馆鸿翔中医诊所”，让更多患者能享有便捷、优质的医疗服务，中医馆影响力不断提升。“三精肾病医院”为提高服务质量和医疗水平，更好地方便患者就医，更新医疗设备近 30 台；透析科与“析之助”血透智能信息管理系统对接，开启透析患者智能接诊服务，实现信息科学化管理。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353,884,452.41	7,055,220,884.53	18.41
营业成本	7,333,093,607.36	6,151,086,657.34	19.22
销售费用	364,011,069.60	243,989,282.23	49.19
管理费用	228,106,258.47	288,581,318.36	-20.96
财务费用	24,879,025.71	21,927,305.39	1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603,708.42	366,451,822.35	-212.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4,486.29	-5,017,588.1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266,385.71	-299,019,561.56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药商业	8,234,673,625.74	7,268,967,267.71	11.73	18.75	19.06	减少 0.23 个百分点
其他	80,822,370.85	61,781,003.52	23.56	-8.31	41.33	减少 26.85

						个百分点
合计	8,315,495,996.59	7,330,748,271.23	11.84	18.41	19.22	减少 0.6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合计	8,234,673,625.74	7,268,967,267.71	11.73	18.75	19.06	减少 0.23 个百分点
1、批发业务	7,089,069,096.49	6,453,456,230.23	8.97	21.12	21.34	减少 0.16 个百分点
其中：批发-医疗分销	5,819,670,606.46	5,255,893,348.90	9.69	22.58	23.47	减少 0.64 个百分点
批发-商业调拨	1,269,398,490.03	1,197,562,881.33	5.66	14.81	12.80	增加 1.69 个百分点
2、零售业务	1,145,604,529.25	815,511,037.48	28.81	5.95	3.70	增加 1.54 个百分点
中、西成药	1,025,965,734.52	749,841,541.03	26.91	7.51	5.31	增加 1.52 个百分点
保健品	40,725,669.58	20,829,957.67	48.85	-3.88	-9.00	增加 2.87 个百分点
中药饮片	24,530,852.45	11,527,487.28	53.01	5.46	0.82	增加 2.16 个百分点
日用品	14,036,072.16	10,627,867.75	24.28	-29.60	-32.28	增加 2.99 个百分点
医疗器械、计生用品及其他	40,346,200.54	22,684,183.75	43.78	-2.56	-6.81	增加 2.5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省内	8,230,216,173.27	7,248,581,566.96	11.93	18.43	19.86	减少 1.05 个百分点
省外	85,279,823.32	82,166,704.27	3.65	-19.54	-20.71	增加 1.41 个百分点
合计	8,315,495,996.59	7,330,748,271.23	11.84	17.86	19.18	减少 0.9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①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35,388.45 万元，同比增长 18.41%。

报告期内，医药商业实现营业收入 823,467.36 万元，同比增长 18.75%，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98.57%，其中：

a. 医疗分销营业收入为 581,967.06 万元，同比增长 22.58%，占医药商业营业收入总额的 70.67%，报告期内医疗分销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通过加大医疗市场开发力度，丰富新上市及通过一致性评价等品种，深化与客户合作等举措，使医疗分销收入同比增加；

b. 商业调拨营业收入为 126,939.85 万元，同比增长 14.81%，占医药商业营业收入总额的 15.42%，报告期内商业调拨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主要是公司提升终端市场掌控力，加强基层市场拓展，使商业调拨收入同比增加；

c. 零售业务营业收入为 114,560.45 万元，同比增长 5.95%，占医药商业营业收入总额的 13.91%，报告期内零售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进一步优化品种结构，加快新药及名优品种引进，同时持续打造 DTP 专业药房、院边药店，继续强化品牌价值的内生增长驱动力，使零售业务收入同比增加。

从行业来看，批发业务和零售业务是公司核心业务，批发业务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占医药商业营业收入总额的 86.09%。

② 毛利率的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医药商业毛利率为 11.73%，同比降低 0.23%。报告期内，受药品带量采购、国家谈判药品价格下降等影响，公司毛利率降低，其中：

医疗分销毛利率为 9.69%，同比降低 0.64%；

商业调拨毛利率为 5.66%，同比增加 1.69%；

零售业务毛利率为 28.81%，同比增加 1.54%。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医药商业	销售成本	7,268,967,267.71	99.16	6,105,076,600.43	99.29	19.06
其他	销售成本	61,781,003.52	0.84	43,712,767.52	0.71	41.33
合计	销售成本	7,330,748,271.23	100	6,148,789,367.95	100	19.2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

			(%)		例(%)	变动比例(%)
合计	销售成本	7,268,967,267.71	100.00	6,105,076,600.43	100	19.06
1、批发业务	销售成本	6,453,456,230.23	88.78	5,318,687,567.01	87.12	21.34
其中：批发-医疗分销	销售成本	5,255,893,348.90	72.31	4,256,988,970.64	69.36	23.47
批发-商业调拨	销售成本	1,197,562,881.33	16.47	1,061,698,596.37	17.39	12.80
2、零售业务	销售成本	815,511,037.48	11.22	786,389,033.42	12.88	3.70
中、西成药	销售成本	749,841,541.03	10.32	712,031,935.43	11.66	5.31
保健品	销售成本	20,829,957.67	0.29	22,889,980.30	0.37	-9.00
中药饮片	销售成本	11,527,487.28	0.16	11,433,268.21	0.19	0.82
日用品	销售成本	10,627,867.75	0.15	15,692,876.90	0.26	-32.28
医疗器械、计生用品及其他	销售成本	22,684,183.75	0.30	24,340,972.58	0.40	-6.81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86,386.8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2.3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2019 年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排名	销售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所占比例 (%)	是否关联单位
1	第一名	71,527.75	8.56	非关联单位
2	第二名	38,532.98	4.61	非关联单位
3	第三名	33,703.84	4.03	非关联单位
4	第四名	22,515.28	2.70	非关联单位
5	第五名	20,107.01	2.41	非关联单位
前五名合计		186,386.86	22.3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4,258.9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4.9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019 年前五名客户采购情况

单位：万元

排名	采购客户名称	采购金额	所占比例 (%)	是否关联单位
1	第一名	30,259.74	3.97	非关联单位
2	第二名	23,957.39	3.14	非关联单位
3	第三名	21,755.81	2.85	非关联单位
4	第四名	19,242.60	2.52	非关联单位
5	第五名	19,043.40	2.5	非关联单位
前五名合计		114,258.94	14.98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发生期间费用 61,699.64 万元，较同期 55,449.79 万元增加 6,249.85 万元，增长 11.27%，其中：

销售费用较同期增加 12,002.18 万元，增长 49.19%，主要原因为，一是报告期内对公司零售业务部门类别重新界定，部分部门业务原在管理费用核算，现归集在销售费用核算，二是随着营业收入增加销售人员薪酬同比增加，两项因素使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较同期减少 6,047.51 万元，降低 20.96%，主要是业务部门重新界定影响所致；

财务费用较同期增加 295.17 万元，增长 13.46%，主要是应收票据贴现息及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212.32%，主要是公司批发业务中医疗规模扩大，影响账期较长的医院客户欠款增加及下游客户现金支付结算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313.69 万元，主要是本期购置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同期增加所致。

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5.80 亿元，主要是公司增加银行贷款及相关融资产品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	270,025,374.87	4.87			100.00	主要原因是会计政策变更，将原计入“应收票据”项目调整至“应收款项融资”所致。
应收账款	3,194,945,163.17	57.59	2,373,417,757.05	53.79	34.61	主要原因是公司对款期较长的医院客户销售增加导致应收增加所致。
存货	1,144,888,274.87	20.64	852,548,195.53	19.32	34.29	主要是销售收入增加，存货随之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212,708,829.19	21.86	815,195,589.25	18.48	48.76	主要是应付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45,346,311.85	0.82	13,839,856.84	0.31	227.65	主要是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上期期末数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数据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行业发展情况”。

零售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末已开业门店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地区	经营业态	自有物业门店		租赁物业门店	
		门店数量	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门店数量	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哈尔滨市内	医药零售 连锁药店	47	1.54	180	3.27
哈尔滨市外	医药零售 连锁药店	4	0.19	78	1.16

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店效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医药零售业务通过人民同泰连锁药店、人民医药连锁店和新药特药零售药店开展。报告期末，公司共有直营门店数量为 309 家，其中哈尔滨市内门店 227 家，市外门店 82 家。门店经营效率如下：

地区	门店数量	经营面积(平方米)	日均坪效(含税) 元/平方米
哈市内	227	31,531.46	97.38
哈市外	82	10,791.42	41.32
合计	309	42,322.88	83.08

(2) 门店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门店 20 家，关闭门店 21 家。关闭门店的主要原因为房租上涨、调整零售布局等原因。公司医药零售门店增减情况如下：

门店变动情况					
变动时间	门店变动	门店数量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取得方式	收购或建造 成本(万元)
2019 年	新增门店	20	2,322.91	租赁	231.90
2019 年	关闭门店	21	5,144.21	/	/

(3) 仓储物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物流配送中心共计实现吞吐 452.5 万件，完成订单 426.9 万行，日均配送客户 855 家，现有库存商品 45 万件。

(4) 采购与存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保证计划满足率的基础上，严把采购计划关，根据销售的季节变化做好库存分析，活化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优化品种结构，提升毛利率，以规模效应增强议价能力，提高经营质量。

(5) 线上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线上销售交易总额为 665.82 万元。公司依托互联网开展多平台相结合的营销模式，设有人民同泰健康网 B2C 自建平台及人民同泰 APP，同时拓展 O2O

业务，入驻美团、饿了么、京东到家，为广大消费者购买放心药品提供便利的服务渠道。

(6) 会员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会员 240 万人，会员销售占比 49.9%。公司通过众多会员优惠政策吸引顾客成为会员，增强消费粘性；开展灵活多样的促销活动，回馈消费者，扩大市场的销售份额；通过健康咨询服务台、健康讲堂、为慢病会员建立档案等便民服务，为顾客提供增值服务，提升人民同泰品牌形象。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我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购销化学药、原料药及其制剂、中成药、抗生素、生化药品、中药材、中药饮片、生物制品。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537,04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66%；净资产 114,98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57%；营业收入 828,80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54%；净利润 27,09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89%。报告期内，医药公司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整体收入的 99.21%，公司主要批发零售业务通过医药公司下属药品分公司、新药特药分公司、人民同泰医药连锁店等分子公司开展。

2、哈药集团三精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我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产对医疗行业投资及管理。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8,68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2.55%；净资产 1,99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44%；营业收入 7,85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04%；净利润 310 万元。

3、哈药集团人民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实缴注册资本 500 万元，我公司持有其 99%的股权，哈药集团持有其 1%的股权；该公司经营范围为药品经营；食品生产经营；经销医疗器械、化妆品、日用品。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113 万元，净资产 110 万元，营业收入 375 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发展趋势

在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人口结构老龄化等因素影响下，我国人均医疗卫生支出持续增长，加之国家城镇化政策的推行、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等因素，我国医药流通行业整体规模保持增长趋势。受医疗机构分级诊疗、医保控费、药价动态调整等系列医改政策的影响，医药流通企业经营模式发生调整。带量采购推动院外零售市场的发展，零售连锁药店门店数量呈上升趋势，零售药店发展迎来新机遇，采购价格下降使医药零售企业毛利率持续受到挤压，医药零售企业竞争激烈，零售药店格局正快速向规模化、品牌化的趋势发展。

2、2020 年企业发展环境分析

(1) 有利因素

1) 医改政策影响下，医药流通集中度继续提升

我国医疗机构分级诊疗、医保控费、药价动态调整等医改政策的实施给行业发展带来了深刻影响。医药流通行业准入壁垒进一步提高，业务模式领先的医药商业企业借助政策契机，业态结构深入调整，行业规模效应逐渐凸显，医药商业领域的集中度提升仍有巨大空间，从而使医药行业的各种资源向优势商业企业集中。对于配送能力强、品类齐全、规模较大、信誉良好的医药流通企业具有一定竞争优势。

2) 医药电商快速发展，专业服务能力提升

在“互联网+药品流通”的推动下，医药流通行业与互联网逐步走向深度融合，医药流通企业与电商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积极发展线上业务，我国医药电商已进入快速发展阶段。网上药店提供远程审方、用药指导、物流配送等多项创新服务。随着国家药品集中招标采购、药品定价模式和医保支付标准改革深入推进，新零售业态逐步形成，DTP 药房、中医馆等专业特色药房不断涌现，具有药学服务专业人才的企业，将成为药品流通企业核心竞争力。

3) 健康中国战略实施，医药市场需求增长

当前政府持续加大对医疗卫生事业投入，大健康产业推动医药消费升级，中国医药产品需求市场不断增长，医药行业将持续发展；随着老龄化社会的到来、二孩政策带来的二胎经济、全民养生保健意识提升，使得医疗保健需求上升。这些驱动因素将持续存在并继续推动医药产品形成巨大的药品市场需求。

(2) 不利因素

1) 行业发展进入结构调整期，行业竞争加剧

国家各项医改政策相继发布实施，药品流通行业将进入结构调整期，药品流通行业竞争压力进一步加大，在政策驱动下药品流通市场竞争将更加激烈，两极分化日益明显；全国性药品流通企业跨区域并购将进一步加快，区域性药品流通企业也将加速自身发展，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在保障原有市场份额的同时，需要不断开拓新市场，寻找利润增长点，保持市场地位稳固。

2) 医改政策及成本上升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国家医药体制改革不断深入推进，国家对药品质量检验、产品流通等全产业链运营提出了更加严格的标准，增加公司成本控制难度；区域业务拓展时，可能面临市场营销、门店选址、物流配送等多方面的挑战，房屋租金和人工成本逐年上涨，影响开办门店的获利周期，对公司短期内业绩造成影响；两票制的执行、外埠销售及第三终端市场的拓展，配送地区的覆盖范围越来越广，配送成本相应上升。

3)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

2020 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医疗消费被推迟，导致疫情期间公司的销售受到一定影响，销售收入可能有所波动，疫情防控期间，公司经营业务、物流配送、市场销售等工作都受到一定程度限制。

3、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及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1) 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根据商务部市场秩序司发布的《2018 年医药流通行业运行统计分析报告》，截至 2018 年末，全国共有药品批发企业 13,598 家；药品零售连锁企业 5,671 家，下辖门店 255,467 家，零售单体药店 233,596 家，零售药店门店总数 489,063 家，药品流通行业上市公司新增 1 家。全国药品流通行业的 25 家上市公司 2018 年主营业务收入总额为 11,494 亿元，其中市值 200 亿元以上的企业 5 家。

(2) 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分析

公司目前是黑龙江省医药流通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具有较强的网络覆盖能力和市场调拨能力，建立了辐射全省的稳固、快速的商业分销渠道，同时向吉林、内蒙古等省外市场拓展，并不断提高基层和边远地区药品供应保障能力。报告期末，公司旗下人民同泰医药连锁店直营门店数量 309 家。随着新医改政策的推行及行业竞争压力加大，区域性的医药流通企业加快渠道下沉力度及营销网络建设，上下游客户资源控制力上逐步提升，批发零售一体化经营企业在品牌、服务、质量、成本等方面竞争优势更为突出，专业化服务将成为药品零售企业核心竞争力。

4、主要竞争优势分析

(1) 行业优势

医药流通行业增速受中国宏观经济增速、居民可支配收入、人口老龄化等综合因素影响，随着宏观经济的持续发展、医疗体制的深入改革，人口老龄化程度的进一步加深，医药流通行业长期将继续保持规模增长，行业发展水平将得到提高，为我国医药流通行业的发展带来巨大的成长空间。关于医药流通行业的市场前景具体分析请参见本节“三、（一），1、行业发展趋势”部分内容，公司将利用行业发展空间带来的业务机遇，利用区域优势，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优势。

(2) 市场和区位优势

公司是黑龙江药品流通市场的龙头企业，是批零一体化的区域性药品流通企业，公司所在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地处东北亚区域腹地，是亚洲与太平洋地区陆路通往俄罗斯和欧洲大陆的重要通道，是中国沿边开放的重要窗口，现已成为我国对俄罗斯及其他独联体国家开放的前沿，医药产业在黑龙江省具有良好的基础。

(3) 除上述竞争优势以外，公司自身具备的竞争优势已在“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中“三、核心竞争力分析”部分进行了详细阐述。

5、面临的主要困难分析

在带量采购、医保控费、药价动态调整等一系列医改政策的影响下，医药流通企业的经营模式发生调整，公司的批发业务和零售业务均受到相关政策的影响。全国性的药品流通企业纷纷在黑龙江省布局，竞争日益激烈，全行业渠道逐步下沉，行业内兼并收购进程加快，给公司的未来发展带来挑战。随着房租、人工成本不断攀升，零售药店的盈利能力受到一定影响。此外，公司地处中国东北部地区，随着区域覆盖率的提升，配送难度逐步加大，配送成本上升，同时公司的精细化管理水平尚需进一步强化和提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遵循“深耕龙江、立足东北、走向全国”的总体发展战略，深耕细作黑龙江省内市场，做大做强东北市场，借助资本市场力量拓展全国医药流通市场。公司将继续发挥规模经营、品牌经营、连锁经营的优势，以医药批发、医药零售、物流配送、肾病专科医院、中医馆等多业态、多元化经营协同发展，构建“互联网+药品流通”新型药品流通供应链体系，促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将公司打造成全国领先的医药流通企业。

国家及地区医药体制改革不断深化，新的行业政策环境可能对未来的行业竞争格局产生深远影响。对此，公司在遵循“深耕龙江、立足东北、走向全国”总体发展战略的同时，重点推进以下规划，具体包括：

1、夯实基础，深挖黑龙江省市场。

医药批发业务方面，实施战略转型，进行主动营销，增强区域竞争优势，精耕细作当地市场；扩大销售品种结构，关注国家政策导向，对重点新品，新一轮国谈及“4+7”扩容品种加大引进，增加耗材品种经营，拓展新的增长空间；围绕医院、零售终端及生产厂家等上下游需求，提供更多增值服务，多方面开展增值项目合作，为医疗机构提供更多的供应链延伸服务项目；进一步提升民营医疗销售，扩大零售终端市场开发，加大终端覆盖率。

医药零售业务方面，开展与互联网医院的合作，门店远程在线问诊；调整品种结构，强化品种竞争优势，加大 DTP 品种引进力度，引进中成药、精装饮片、家用医疗器械等；打造特色药店，主营贵细药材及黑龙江省特色产品；建立社区慢病管理中心，开展患者教育，完善专业化慢病管理模式。

2、协同发展，探索多业态营销聚合模式。

不断提高公司旗下“三精肾病医院”和“世一堂中医馆”知名度，创新诊疗项目，发挥多业态营销组合的聚合优势，开展多种增值服务。

三精肾病医院继续发挥专科特色优势，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开展新技术新项目，提升医院的综合竞争实力，确保经营规模和利润稳步提升。

世一堂中医馆以打造名医专家团队为核心，建立具有专科专病治疗特色的专业技术队伍；充分挖掘理疗科新项目，拓展新的销售增长点；办好健康大讲堂，扩大影响力，开展学术讲座、技能培训，全面提高服务质量。

3、打造“互联网+药品流通”现代医药供应链。

公司将以物流平台升级为契机，提升专业物流服务能力，提高运营效率。开展基于互联网的服务创新工作，丰富药品流通渠道，推进线上渠道与线下资源的融合创新发展，为公司从区域性流通企业向全国医药流通市场方向发展提供支持。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工作思路及重点工作安排

2020 年公司确定的经营思路是：全面提升公司精细化管理水平，打开公司的发展边界和增长空间，打造公司主营业务的硬核力量。

2020 年公司经营目标：计划实现收入 92 亿元，净利润 2.7 亿元。公司披露的 2020 年经营目标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提示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2020 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突如其来，对我国及全球经济运行造成重大影响，公司经营也一定程度上受到波及，具体影响程度将取决于疫情防控的情况、持续时间、各项调控政策的实施以及企业自身应对。公司在确保员工安全、健康的前提下，一方

面做好疫情期间的防控工作，保障防护物资、药品等稳定、及时供应，做好存量客户的维护与管理，另一方面抓住市场机遇，加大新客户开发力度，进一步开拓增量市场。

2020 年公司着力做好如下重点工作：

1、公司主要业务

(1) 医药批发业务

一是调整品种结构，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公司将持续关注国家政策导向，重点跟踪新品种、国家谈判、“4+7”扩容品种及罕见病品种引进，积极主动与上游客户对接合作；加强与厂家合作增值项目的精细化管理，加快开展与知名药企终端项目推广服务。

二是顺应医改政策，深化终端定位。医疗销售方面，公司将在深度开发原有医疗客户，促使销售稳步增长的同时顺应国家医改政策，开展多方面增值项目合作，扩大民营医院市场开发；继续扩大零售终端市场开发，提升区域覆盖率和市场影响力。

三是积极推进项目，提供增值服务。公司将关注上游企业新的营销策略和营销项目，争取项目承接，发挥主动营销作用，配合客户销售渠道归并，做大做强单客户营销规模，为企业提供更多增值服务。

四是优化资金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公司将优化资金管理，继续合理控制应收账款增长；加强财务风险及经营风险控制，对客户信用进行评估，加强财务成本控制，确保应收账款占用比例持续下降，提高资金利用率。

(2) 医药零售业务

一是优化品种结构，强化终端掌控。将对现有门店进行调研分析，根据地理位置及商圈变化，适时调整门店位置，继续加大门店拓展力度，计划全年新开门店 30 家；公司将制定精准的营销推广政策，引进市场需求度高的品牌中成药、精装饮片、家用医疗器械等，提高销售份额；进一步加快区域 DTP 药房布局，补充完善 DTP 品种，逐步实现专业药房与院边店协同，提升专业药事服务能力，承接处方外流市场。

二是运用“互联网+流通”理念，提升运营能力。公司将加强零售门店与医疗机构互联互通，实施远程在线问诊、远程审方、电子处方取药等项目，与医疗机构密切合作，提升医药消费便利性；加快第三方 O2O 电商业务发展，通过线上线下结合的模式，提升承接处方能力和运营效率，积极探索和创新营销模式，打造“互联网+”新零售及医药商业服务平台。

三是顺应发展趋势，向健康管理终端发展。将对慢病及处方药顾客进行分析研究，为患者提供专业化的目标管理、用药指导，提升慢病和处方药的专业化健康管理服务体验；加大执业药师队伍建设，强化店员专业知识培训，通过培训、讲座等方式提升慢病患者疾病知识和药物知识，增强顾客粘性，挖掘终端新价值。

四是加强会员营销管理，增加会员粘度。公司将上线 CRM 会员系统，对会员做精细化分析，提高多维度数据分析能力，提升会员销售占比；开展会员促销活动，统一策划实施，适时开展与上游企业联销活动。

(3) 专业医疗业务

公司将持续提高医疗服务质量，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提升医疗技术水平；“三精肾病医院”将丰富医疗服务内容，加大透析业务，提高医护人员的业务能力水平等；“世一堂中医馆”将突出世一堂品牌特色、中医诊疗特色，围绕义诊、季节特点等策划灵活多样的主题营销活动，提升消费体验，扩大影响力，提高知名度。

(4) 物流配送业务

公司将为区域客户终端渠道下沉做好配送和供应链增值服务；继续提升物流服务质量 and 整体效率有效降低物流运营成本；加快与第三方物流合作，增加外埠配送班次；加大药品运输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和专业人员培训。

2、质量工作

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药品管理法》、《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紧跟国家政策法规的变化，完善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强化质量风险管理；打造立体式质量安全防范体系，提高企业发现和降低质量安全风险的能力，规范项目管理和监督机制。

3、管理工作

公司将完成“三项制度”改革工作，继续加强青年人才库的梯队建设，建立起现代化、市场化人才选聘与激励机制，构建系统化的人才培养和储备体系；推进数字化全面预算管理，强化费用预算控制，提升管理效率；修订绩效考核指标，将绩效考核管理与全面预算相结合；推行业财一体化，将财务、业务、信息技术资源进行有效配置，提升公司数字化财务管理效率。

4、数字化转型升级

公司将以大数据、“互联网+医药”等信息技术手段为依托，以企业发展、政策变化及内部需求为导向，实现公司信息系统数字化转型升级，助力大健康产业发展；公司将在业财一体化、连锁 ERP 升级、会员 CRM 系统、TMS 系统、协同平台建设等各个方面全力推进，以数字化推动企业业务创新发展，全面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促进公司经营、管理的改进和优化。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药品是特殊商品，医药流通行业受市场环境和政策环境导向明显。国家医保局、国家卫健委、国家药监局等 21 部委联合发布《促进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纲要（2019-2022 年）》。行动纲要主要围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实施 10 项重大工程，在医疗、医药、医保、医生等多方面进行了规划，对医疗卫生领域未来三年发展将产生重要影响。2020 年医药行业将会迎来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的关键一年，国家组织的带量采购将会持续，公司属于医药流通行业，经营业务受国家相关政策的影响较大，如果公司未及时根据政策变化，进行业务模式调整和内部管理提质，有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及不确定性。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国家各项医改政策的相继发布实施，“两票制”对流通企业渠道整合暂时告一段落，带量采购、GPO、动态调价等举措进一步压缩产业链价格空间，外部严峻的形势必然加速行业内部竞争。当前流通企业之间竞争处于白热化，品种区域配送授权，不仅考验流通企业的终端网络覆盖能力，对资金、回款能力、仓储物流等均是一种考验，如果公司无法有效维持与上游供货商和下游客户紧密的业务关系，则公司市场份额可能会出现下降，对公司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可能会产生影响。

3、应收账款与现金流管理风险

我国医药流通行业医疗机构回款周期普遍较长，企业承受较大的资金压力。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医疗销售业务，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对企业的资金实力、资源获取能力和融资能力要求较高。随着医疗销售占比提升，回款周期增长将会增加公司的运营成本，对公司的经营质量构成影响，公司需要努力提升企业运营质量和经济效益，改善盈利能力和利润水平，若不能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管理，将会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给公司经营及业务拓展带来一定影响。

4、经营成本上升风险

当前医药流通行业成本控制成为考验企业生存、发展的重要因素。但是由于国家宏观经济增长放缓，药品价格持续下降，药品零售连锁企业面临经营成本持续上涨压力，使得药店传统业务增长空间收窄，零售门店的运营成本不断提高，给公司带来经营成本提高的风险；药品流通企业加快销售模式转型，业务拓展能否达到预期效果存在不确定性，短期内造成开发成本上升风险；物流配送网络不断向终端推进，配送成本逐年上升，经营成本的提高将对医药流通企业盈利增长空间构成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政策走势，积极应对行业政策变化，加强对新行业准则的理解把握；适时调整经营策略与品种结构，深入挖掘内部潜力，降成本、控费用、增效率，提升整体运营与管控能力；优化商品结构，降低采购成本，创新经营模式，提升门店盈利能力，做好处方外流市场，完善 DTP 药店布局，提升药事服务能力；继续强化应收账款的分析及合理控制额度，加大对经营活动现金流的管控和库存优化调整，拓展多元化的融资渠道，做好现金流管理工作，保证经营资金的良性运转；公司将利用现代物流技术，打造精细化运营的医药物流配送体系，开展物流精益化管理；公司将通过以上各种措施以缓解和应对各项成本不断加大带来的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主要现金分红政策为：《公司章程》中第一百六十五条规定：

1、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时应至少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现金分红的比例：在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因特殊情况未能达到以上比例的，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大会作出特别说明，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遵照执行已制定的《股东回报规划（2017年-2019年）》，明确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保证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切实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好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7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于2018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579,888,597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89,944,298.50元。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2月24日，除息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18年4月25日。

2018年度，鉴于公司发展需要未进行利润分配。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年	0	0	0	0	267,334,545.07	0
2018年	0	0	0	0	257,859,436.36	0
2017年	0	5.00	0	289,944,298.50	254,196,034.29	114.06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9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96,745,446.35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实现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9,674,544.64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177,070,901.71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22,585,204.86元，扣除上年度已分配现金股利0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为899,656,106.57元。鉴于公司现状及发展需要，公司拟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最近三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年均净利润 259,796,671.91 元，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为 111.60%，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p>1、流动资金需求较大。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医疗销售业务，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对企业的资金实力要求较高，随着医疗销售占比提升，回款周期增长公司资金压力持续增加，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占用资金比例仍较大，达 31.9 亿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用于补充经营资金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5.24 亿元，此外，为维持公司的正常经营，保证偿债能力，公司仍需预留一定的资金用于偿债和经营周转。</p> <p>2、批发及零售业务拓展需要资金投入。随着国家各项医改政策的相继发布实施，“两票制”对流通企业渠道整合暂时告一段落，带量采购、GPO、动态调价等举措进一步压缩产业链价格空间，外部严峻的形势必然加速行业内部竞争，公司将顺应行业形势积极发展，适时调整经营策略与品种结构，进一步扩大批发业务的销售份额和渠道，做“主动营销型”商业，深化终端定位，做大做强“三大终端六大市场”；公司将充分发挥“人民同泰”零售品牌效应，加大门店拓展力度，完善 DTP 药店布局，创新经营模式，为此公司经营业务发展方面有较多的资金需求。</p>	<p>为了保证公司经营业务的相对稳定和持续发展，公司的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以便今后更好地回报股东，回报社会。</p>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哈药集团有限公司 为避免哈药集团及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附属公司和其他受哈药集团控制的公司与哈药股份的潜在同业竞争，哈药集团及其控制的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在现有业务以外新增与哈药股份及/或其下属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哈药股份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如哈药集团及其控制的公司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哈药股份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哈药集团及其控制的公司将立即通知哈药股份，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哈药股份。哈药集团还保证不利用哈药股份控股股东的身份进行任何损害哈药股份的活动。如果哈药集团及其控制的公司因违反本承诺而致使哈药股份及/或其下属公司遭受损失，哈药集团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1年12月29日		是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 财务报表格式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2018 年 6 月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同时废止；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 号）同时废止。根据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9]6 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②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批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8。

②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不应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应当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金融负债的会计政策并无重大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没有将任何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也没有撤销之前的指定。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法”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根据实际已发生减值损失确认减值准备的方法。“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除某些特定情形外，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如下：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97,617,965.33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7,617,965.33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373,417,757.05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373,417,757.05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6,644,518.18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6,644,518.18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时金融工具分类和账面价值调节表如下：

项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年1月1日)
资产：				
应收票据	97,617,965.33	-97,617,965.33		
应收账款	2,373,417,757.05			2,373,417,757.05
应收款项融资		97,617,965.33		97,617,965.33
其他应收款	6,644,518.18			6,644,518.18

本公司将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 2018 年年末损失准备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定的 2019 年年初损失准备之间的调节表列示如下：

计量类别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年1月1日)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52,194,173.78			152,194,173.78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4,636,183.01			4,636,183.01

③新债务重组准则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以下简称“新债务重组准则”），修改了债务重组的定义，明确了债务重组中涉及金融工具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准则，明确了债权人受让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初始按成本计量，明确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时不再区分资产处置损益与债务重组损益。

根据财会[2019]6 号文件的规定，“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不再包含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新发生的债务重组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

新债务重组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④新非货币性交换准则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下简称“新非货币性交换准则”），明确了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的概念和

准则的适用范围，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明确了不同条件下非货币交换的价值计量基础和核算方法及同时完善了相关信息披露要求。本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后新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不进行追溯调整。

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1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仲裁结果公告》（临 2015-002 号），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执行裁定书》裁定公司尚欠黑龙江省七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295.77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本事项没有新的进展。

此外，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并经 2018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临 2019-005）《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签署〈独家销售代理权授权使用协议〉、〈委托销售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并经九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签署〈独家销售代理权授权使用协议〉、〈委托销售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9-054）《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定价	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	关联交	市	交易价
										格与市

		类型	内容	原则	价格		易金 额的 比例 (%)	结算 方式	价格	场参考 价格差 异较大 的原因
哈药集团 营销有限 公司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购买商 品	采购	参考市 场价格		117,805,487.98	1.54			
哈药集团 股份有限 公司	母公司	购买商 品	采购	参考市 场价格		8,494,330.80	0.10			
哈药集团 股份有限 公司	母公司	销售商 品	销售	参考市 场价格		5,524,487.23	0.07			
哈药集团 生物疫苗 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 品	销售	参考市 场价格		360,084.77	0.005			
哈药集团 营销有限 公司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提供劳 务	劳务	参考市 场价格		748,870.10	0.01			
合计				/	/	132,933,260.88	1.74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 易的 说明	<p>由于公司经营的需要,导致本公司在采购及销售方面与哈药集团、哈药股份及其下属企业发生一定的关联交易,该等交易构成了公司经营成本、收入和利润的组成部分。</p> <p>定价政策: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p> <p>定价依据:1、商品采购价格: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商品采购同与非关联方之间的商品采购在采购方式和采购定价原则基本是一致的,根据各关联方采购数据以市场化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2、商品销售价格: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商品销售同与非关联方之间的商品销售在销售方式和销售定价原则上基本是一致的,结合公司销售价格体系和各关联方销售数据以市场化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p>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9年5月1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医药公司通过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向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展期，总额为壹亿壹仟万元整，期限为一年，委托贷款利率按照不超过同期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执行。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9-015号）《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288,606,682.97	-109,995,349.25	178,611,333.72
合计					288,606,682.97	-109,995,349.25	178,611,333.72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根据公司自身经营现状及资金需求，向哈药股份拆借资金。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增加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主要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间接控股股东哈药集团增资扩股事宜情况说明

2018年11月12日，哈药集团根据哈尔滨市国资委的通知要求召开董事会，决定启动哈药集团增资扩股相关事宜。2018年11月24日哈药集团完成截至2018年9月30日全部股东价值的评估，哈尔滨市国资委已对评估报告根据国资的相关规定进行了审核与备案。

2019年4月24日，哈药集团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哈药集团增资扩股方案的议案》，哈药集团通过增资扩股形式引入不超过三家投资者以推进哈药集团混改事宜。2019年5月27日，哈尔滨市人民政府下发《关于同意哈药集团增资的批复》（哈政发【2019】28号），原则同意哈药集团本次增资扩股方案；原则同意哈药集团按每1元注册资本1.85元为底价在哈尔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征集投资者，择优引入不超过3家投资者，以现金方式对哈药集团增资；增资完成后，哈药集团将由国有控股企业变为国有参股企业，哈药集团的控制权将由市国资委拥有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2019年5月29日，公司收到哈药集团通知，《哈药集团有限公司增资公告》已在哈尔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对外发布，哈药集团开始公开征集增资扩股事宜的意向投资者。2019年7月29日，哈药集团收到交易中心出具的《哈药集团有限公司增资项目意向投资者登记情况的函》，公告期内已征得2家意向投资者，其中，重庆哈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认缴注册资本占本次增资后哈药集团注册资本的比例为10%，天津黑马祺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认缴注册资本占本次增资后哈药集团注册资本的比例为5%。

2019年8月8日哈药集团召开董事会，确认哈药集团通过哈尔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征集到的两名投资者重庆哈珀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黑马祺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符合相应的投资者资格条件及要求。2019年8月9日，哈药集团接到哈尔滨市国资委《关于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哈国资发【2019】56号。2019年8月12日，公司披露《关于间接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因哈药集团进行增资扩股，导致哈药集团层面股东结构发生重大变化而触发本次全面要约收购。2019年8月15日，公司披露哈药集团送交的《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收购人确定要约价格为6.65元/股；2019年8月23日，公司披露哈药集团送交的《要约收购报告书》，要约收购有效期为2019年8月27日至2019年9月25日；2019年9月27日，公司披露《关于哈药集团有限公司全面要约收购股份结果暨股票复牌的公告》，要约收购期限内，预受要约户数6个，共计3,610股股份接受哈药集团发出的要约；2019年9月28日公司披露《关于哈药集团有限公司全面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的清算公告》；2019年10月8日公司披露《关于哈药集团有限公司全面要约收购公司股份交割完成的公告》，本次要约收购的清算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2019年12月10日公司披露《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哈药集团增资扩股事宜的进展公告》，哈药集团已完成增资扩股事宜的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工作，哈药集团本次增资扩股事宜的全部程序已履行完毕。

本次全面要约收购已经实施完毕，人民同泰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上市地位不受影响。本次变动后哈药集团通过哈药股份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合计为74.8244%。本次增资完成后，哈药集团及公司控制权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哈尔滨市国资委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本次增资扩股仅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哈药集团层面的股权变动，对本公司的日常经营没有直接影响。

(2)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说明

1) 2018 年 8 月 21 日公司披露《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8-050)。海南海药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5,428,300 股质押给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占公司总股本的 4.39%, 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8 月 15 日至 2019 年 8 月 15 日。

2) 2018 年 9 月 15 日公司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至 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海南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因自身资金需求, 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2018 年 9 月 13 日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60,800 股, 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5%。本次减持后, 海南赛乐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8,994,345 股, 持股比例由原 5.05%降至 4.9999%, 不再是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详见《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至 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8-051)

3) 2020 年 2 月 17 日公司收到海南海药投资有限公司发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解除通知书》, 海南海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5,428,300 股全部解除质押。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始终坚持将维护股东权益作为一切经营管理的前提,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 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 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切实维护全体股东权益, 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

2、公司秉承“从商有德, 诚信经营”的经营理念, 依法纳税, 严把质量关。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及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 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 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对客户、对消费者的社会责任。

3、公司坚持以人为本, 严格遵守《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 切实关注员工健康, 组织全体员工进行健康体检; 开展员工岗位培训, 提升员工整体职业素质; 设有职工互助基金及爱心助学基金, 帮扶困难职工; 开辟多种渠道采纳员工的意见和建议, 实现企业与员工共同发展。

4、积极投身公益事业, 主动回馈社会, 充分体现公司的社会责任感, 彰显公司的社会价值。

(1) 公司下属企业三精肾病医院组织职工进行无偿献血活动。公司职工积极响应, 以履行公民义务为光荣, 以关心社会、关爱他人为己任, 用实际行动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精神。

(2) 公司依托零售连锁门店, 参与哈尔滨日报简单爱微公益行动之“消暑水·清凉屋”活动, 为环卫工人、交警、公交司机等户外工作者和路人提供急救药品和茶水、矿泉水。

(3) 公司多次开展义诊活动, 母亲节期间, 世一堂中医馆开展健康义诊活动, 为女性提供中医问诊及理疗服务; 5 月人民同泰连锁店开展“为爱撑腰致敬教师”公益活动, 为省内身患腰椎间盘突出症的在职和退休教师送去健康和关爱。

(4)人民同泰连锁店全年开展 31 场公益讲座,世一堂中医馆举办《健康大讲堂》21 讲,现场对中医养生、按摩保健等做了示范性讲授。公司为广大市民提供药学专业服务公益科普活动,倡导科学生活方式,提升广大市民的保健意识、养生理念。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医药流通行业,主要经营业务为医药批发和医药零售,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实行无纸化办公,垃圾分类,提倡节约资源,低碳生活,积极植树造林,绿化家乡,响应国家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号召,主动承担保护环境的责任。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8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7,325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433,894,354	74.8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海南海药投资有限公司	0	25,428,345	4.39	0	质押	25,428,300	其他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867,415	5,900,000	1.02	0	无	0	其他
曾郁	0	2,818,500	0.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雷立军	-78,900	1,681,144	0.2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会琴	149,500	1,340,004	0.2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菊霞	600,000	1,123,550	0.1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廖岸辉	1,120,000	1,120,000	0.1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亮亮	1,030,000	1,030,000	0.1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10,700	810,700	0.14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3,894,354	人民币普通股	433,894,354
海南海药投资有限公司	25,428,345	人民币普通股	25,428,345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5,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00,000
曾郁	2,818,500	人民币普通股	2,818,500
雷立军	1,681,144	人民币普通股	1,681,144
杨会琴	1,340,004	人民币普通股	1,340,004
黄菊霞	1,123,550	人民币普通股	1,123,550
廖岸辉	1,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0,000
刘亮亮	1,0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10,700	人民币普通股	810,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镇平
成立日期	1991-12-28
主要经营业务	按直销经营许可证从事直销。购销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剧毒品),按外贸部核准的范围从事进出口业务;以下仅限分支机构:医疗器械、制药机械制造(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医药商业及药品制造、纯净水、饮料、淀粉、饲料添加剂、食品、化妆品制造、包装、印刷;生产阿维菌素原料;卫生用品(洗液)的生产、销售;以下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保健食品、日用化学品的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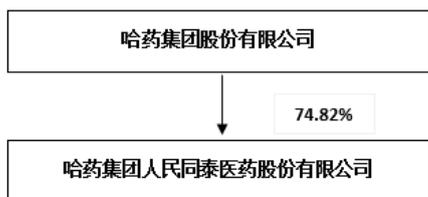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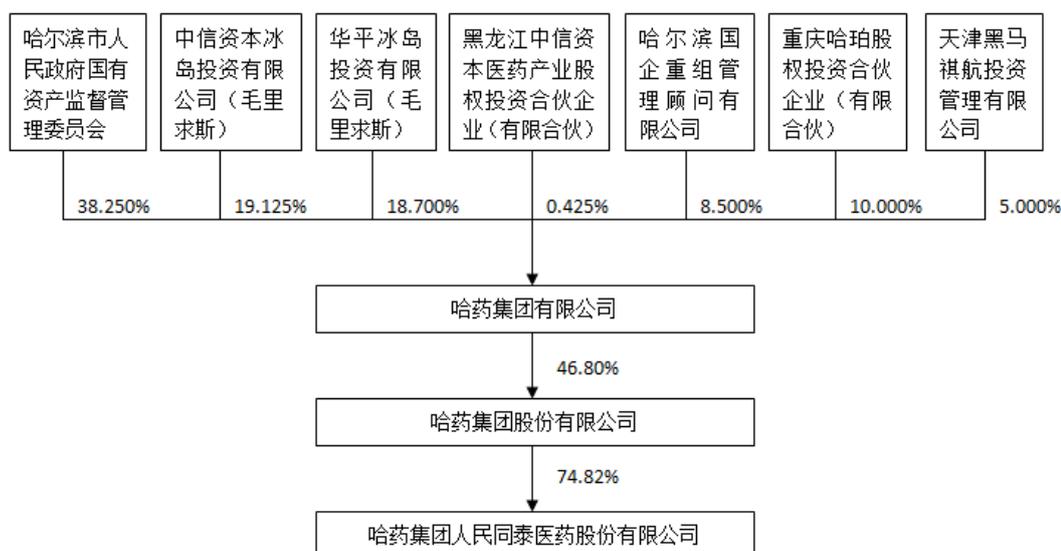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8月9日，哈药集团及其原股东与重庆哈珀、黑马祺航签署增资协议，其中，重庆哈珀认缴注册资本占本次增资后哈药集团注册资本的比例为10%，黑马祺航认缴注册资本占本次增资后哈药集团注册资本的比例为5%。

2019年8月13日，哈药集团完成增资扩股事宜的工商变更登记。工商变更登记后，哈药集团的股权结构由哈尔滨市国资委持有45%、中信冰岛持有22.5%、华平冰岛持有22%、黑龙江中信持有0.5%、重组顾问公司持有10%，变更为哈尔滨市国资委持有38.25%、中信冰岛持有19.125%、华平冰岛持有18.7%、黑龙江中信持有0.425%、重庆哈珀持有10%、重组顾问公司持有8.5%、黑马祺航持有5%。其中，中信冰岛、华平冰岛以及黑龙江中信均为中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所控制的主体。

2019年12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哈药集团增资扩股事宜的进展公告》，哈药集团增资扩股事宜的全部程序已履行完毕。

本次全面要约收购实施完毕后，哈药集团通过哈药股份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合计为74.8244%。本次增资完成后，哈药集团及公司控制权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哈尔滨市国资委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9年8月9日,哈药集团及其原股东与重庆哈珀、黑马祺航签署增资协议。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2019-036)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19年8月22日,公司收到《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要约期自2019年8月27日至2019年9月25日。	《关于哈药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公司股份的申报公告》(2019-042)及《要约收购报告书全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哈药集团于2019年9月30日完成本次要约收购清算过户手续。	《关于哈药集团有限公司全面要约收购公司股份交割完成的公告》(2019-050)《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19年12月9日,哈药集团取得哈尔滨市企业和投资服务局出具的《外商投资企业变更备案回执》(编号:哈投资备201900155),哈药集团本次增资扩股事宜的全部程序已履行完毕。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哈药集团增资扩股事宜的进展公告》(2019-051)《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波	董事长	男	56	2019年7月31日	2022年7月30日	0	0	0		-	是
孟晓东	董事	男	47	2019年7月31日	2022年7月30日	0	0	0		-	是
王鹏浩	董事	男	44	2019年7月31日	2022年7月30日	0	0	0		-	是
朱卫东	董事、总经理	男	50	2019年7月31日	2022年7月30日	0	0	0		96.24	否
武滨	独立董事	男	59	2019年7月31日	2022年7月30日	0	0	0		3.33	否
韩东平	独立董事	女	54	2019年7月31日	2022年7月30日	0	0	0		3.33	否
哈书菊	独立董事	女	48	2019年7月31日	2022年7月30日	0	0	0		3.33	否
陈维忠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19年7月31日	2022年7月30日	0	0	0		67.82	否
周伟	监事	女	53	2019年7月31日	2022年7月30日	0	0	0		-	是
鲍玉红	职工监事	女	45	2019年7月31日	2022年7月30日	0	0	0		25.99	否
顾丛峰	副总经理 董事	男	50	2020年3月24日 2016年7月21日	2022年7月30日 2019年7月30日	0	0	0		65.60	否
于汇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女	35	2020年3月24日	2022年7月30日	0	0	0		-	否
程轶颖	董事会秘书	女	45	2019年7月31日	2022年7月30日	0	0	0		25.62	否
张镇平	董事长	男	58	2017年11月30日	2019年7月30日	0	0	0		-	是
于印忠	董事	男	56	2016年7月21日	2019年7月30日	0	0	0		49.80	否

郑友信	董事	男	52	2016年11月9日	2019年7月30日	0	0	0		59.80	否
王锦霞	独立董事	女	65	2016年7月21日	2019年7月30日	0	0	0		2.92	否
彭彦敏	独立董事	男	56	2016年7月21日	2019年7月30日	0	0	0		2.92	否
鞠宏毅	独立董事	男	43	2016年7月21日	2019年7月30日	0	0	0		2.92	否
管平	监事	女	47	2016年7月21日	2019年7月30日	0	0	0		-	是
艾士武	副总经理	男	59	2019年7月31日	2020年3月24日	0	0	0		70.57	否
张金维	总会计师	女	52	2019年7月31日	2020年3月24日	0	0	0		75.47	否
合计	/	/	/	/	/				/	555.6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刘波	1963年出生，硕士研究生，研究员级高级会计师。曾任哈尔滨制药二厂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副总会计师；现任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本公司董事长。主要负责召集及主持董事会会议，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孟晓东	1972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证券部部长，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本公司董事。
王鹏浩	1975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拜耳医药保健有限公司 OTC 销售主管，辉瑞投资有限公司处方药销售地区经理、大区经理，葛兰素史克中国区肝炎事业部高级大区经理、北中国销售总监，宁波朗生医药有限公司皮肤事业部运营总监，扬子江药业集团销售一局副局长；现任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朱卫东	1969年出生，研究生，主任药师，执业药师。曾任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人民同泰连锁店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经营工作。
武滨	1960年出生，研究生，高级咨询师，执业药师。曾历任山西省医药公司企业管理科副科长，山西省医药管理局商业处副处长，山西省药材公司副经理，山西省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经济运行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现任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副会长，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韩东平	1965年出生，博士研究生，会计学教授。曾任哈尔滨工业大学财务处副处长，哈尔滨工业大学规划处副总经济师；现任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哈书菊	1971年出生，博士研究生，法学教授。曾任黑龙江大学法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副院长；现任黑龙江大学法学院院

	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维忠	1968 年出生, 研究生学历, 主任药师, 执业药师。曾任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兼宣传部长; 现任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主要负责公司行政、党务工作。
周伟	1966 年出生, 管理学硕士, 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研究员级高级会计师。曾任哈尔滨制药厂审计室主任、哈药集团制药总厂审计法务部部长、哈药集团技术中心财务管理部部长、哈药总厂纪委委员; 现任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监、哈药集团纪委委员, 本公司监事。
鲍玉红	1974 年出生, 本科学历, 主任药师。曾任哈尔滨人民同泰医药连锁店办公室主任, 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宣传部副部长, 哈尔滨人民同泰医药连锁店总部副经理, 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宣传部部长, 本公司党群部部长; 现任本公司行政管理部副总监、公司监事。主要负责公司行政管理具体事务。
顾丛峰	1969 年出生, 硕士研究生, 高级工程师。曾任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药品分公司副经理, 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药品分公司经理, 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主要负责批发业务。
于汇	1984 年出生, 硕士研究生, 中国注册会计师, 高级会计师, 税务师。曾任哈药集团制药总厂财务管理部副部长,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转型项目负责人、数字化转型项目财务业务负责人、财务共享服务中心负责人;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主要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工作。
程轶颖	1974 年出生, 本科学历, 高级会计师。曾任哈药集团制药四厂财务部部长, 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法规部部长; 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主要负责公司证券具体事务。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2019 年 7 月 15 日,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选举刘波先生、孟晓东先生、王鹏浩先生、朱卫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武滨先生、韩东平女士、哈书菊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选举陈维忠先生、周伟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2019 年 7 月 30 日, 选举鲍玉红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19 年 7 月 30 日,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选举刘波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聘任艾士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张金维女士为公司总会计师、程轶颖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王磊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2020 年 3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高管辞职及聘任高管的公告》(2020-007), 艾士武先生因退休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张金维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会计师职务。经公司总经理提名,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顾丛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于汇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波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2017年10月25日	2020年10月25日
孟晓东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7年10月25日	2020年10月25日
王鹏浩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9年6月28日	2020年10月25日
周伟	哈药集团有限公司	纪委委员	2018年12月20日	
周伟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部总监	2020年3月1日	2023年3月1日
张镇平	哈药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	2015年9月29日	2023年12月1日
张镇平	哈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3月26日	2022年12月5日
张镇平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0月25日	2020年10月25日
管平	哈药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部部长	2013年07月01日	
管平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部总监	2020年3月1日	2023年3月1日

(二)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武滨	中国医药商业协会	副会长	2012年4月22日	
武滨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5月9日	
武滨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月29日	2021年4月22日
武滨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16日	
武滨	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9月14日	2020年10月7日
武滨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4月21日	2023年1月14日

韩东平	哈尔滨工业大学	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2 年 9 月	
韩东平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9 月 26 日	2021 年 1 月 14 日
哈书菊	黑龙江大学	法学院院长	2019 年 8 月 1 日	
王锦霞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11 月 21 日	2020 年 11 月 20 日
王锦霞	山东威高集团医用高分子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5 月 21 日	
王锦霞	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6 月 15 日	2019 年 6 月 14 日
鞠宏毅	黑龙江思普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合伙人)	2011 年 5 月	
彭彦敏	哈尔滨工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副教授	1999 年 12 月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根据年度财务决算、主要经济指标、管理目标的完成情况，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进行综合考核、评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依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确定，并按公司年度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及各自负担工作完成情况兑现奖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已根据相关规定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55.66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刘波	董事长	选举	换届选举
孟晓东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王鹏浩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朱卫东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武滨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韩东平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哈书菊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陈维忠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换届选举
周伟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鲍玉红	监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朱卫东	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顾丛峰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于汇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聘任	董事会聘任
程轶颖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张镇平	董事长	离任	任期届满
于印忠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顾丛峰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郑友信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王锦霞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彭彦敏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鞠宏毅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管平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艾士武	副总经理	离任	退休
张金维	总会计师	离任	个人原因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收到《关于对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2018）86 号，鉴于公司未能充分、全面评估作为交易主体的资金实力，办理重组停牌不审慎，风险揭示不充分，影响了公司股票的正常交易，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予以通报批评。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30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42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59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销售人员	2,169
财务人员	88
行政人员	243
仓储物流人员	303
后勤保障人员	411
医疗卫生人员	210
合计	3,42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35
本科	1,225
专科	831
高中及以下	1,333
合计	3,42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经营发展情况继续完善与调整薪酬政策，薪酬水平与人工成本总额、组织职位、员工绩效、市场水平等因素相匹配和适应。综合考虑薪酬水平的外部市场竞争力和内部公平性，结合公司经济效益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确定员工薪酬标准；执行经营者年薪由资历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和特殊激励四部分组成。销售人员薪酬与个人销售业绩挂钩，其他人员实行岗位与绩效工资相结合，与企业效益联动，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增强企业凝聚力。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培训工作围绕公司战略和年度重点工作，结合员工自身岗位和职业发展需要，积极开展人才梯队建设，培训工作针对性强、突出实效，实现企业和员工共同成长。

1、加强人才培养：为激发员工潜能，增强员工归属感和进取心，通过中高管理人员与后备青年优秀职员专项培养项目，建立了内部人才培养体系。实现对企业人才的多元化、立体化培养，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2、开展业务专项培训：为适应行业的不断变化，借助科学的培训体系和合理的职业发展通道，培养和发掘药学、营销、信息、物流、管理等各方面的专业人员和复合型人才，提升专业水平和技术创新能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其他规范性文件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方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确保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保护全体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公司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公司平等对待全体股东，确保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充分保障全体股东能够切实行使各自的权利。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财务、人员、资产、业务、机构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控制机构独立运作；公司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不存在操纵股东大会的行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选举董事。公司九届董事会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分别具有医药专业、财务专业和法律专业背景，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行使职权，并保证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照程序进行。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薪酬与考核、提名、审计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的专业作用，加强了董事会集体决策的民主性、科学性、正确性，确保公司的健康发展。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监事会并列席董事会会议，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董事会日常运作、董事、高管人员及公司财务等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执行公开透明的绩效考核制度和奖励办法，对公司高管人员实行年薪制度，建立了中层管理人员及员工薪酬绩效考核制度。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和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相互之间良好沟通，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和谐、稳定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来访和咨询；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8、关于内部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加强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对定期报告编制的知情人人都做了登记，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上填报备案。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3 月 8 日	www.sse.com.cn	2019 年 3 月 9 日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 5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19 年 5 月 17 日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5 月 31 日	www.sse.com.cn	2019 年 6 月 1 日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7 月 31 日	www.sse.com.cn	2019 年 8 月 1 日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12 月 30 日	www.sse.com.cn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信用贷款》。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8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听取了《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信用贷款的议案》、《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关于追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申请银行贷款及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波	否	5	5	3	0	0	否	1
孟晓东	否	11	11	8	0	0	否	5
王鹏浩	否	5	5	3	0	0	否	1
朱卫东	否	11	11	8	0	0	否	5
武滨	是	5	5	4	0	0	否	1
韩东平	是	5	5	3	0	0	否	1
哈书菊	是	5	5	3	0	0	否	1
张镇平	否	6	6	5	0	0	否	4
于印忠	否	6	6	5	0	0	否	4
顾丛峰	否	6	6	5	0	0	否	4
郑友信	否	6	6	5	0	0	否	4
王锦霞	是	6	6	5	0	0	否	4
彭彦敏	是	6	6	5	0	0	否	4
鞠宏毅	是	6	6	5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开展工作，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向公司董事会提出专业性意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1、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关注国家政策导向，全面考虑市场情况和公司业务发展需求，结合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以及可能存在的风险，对公司经营目标及长期发展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意见和建议，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审阅了公司的四次定期财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会计师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公司聘请审计机构执行财务报表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的情况进行了监督和评价；加强了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的作用。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薪酬分配体系，调整了独立董事薪酬，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机制、薪酬分配方案进行审查，并对公司薪酬管理执行过程中的相关情况和问题提出了建设性意见，推进相关工作稳妥开展。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九届候选董事、高管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进行了充分的调查和了解；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深入研究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设置，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决策程序。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具备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具备充分的独立性，与控股股东之间严格划分，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开展业务或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相交叉的情况。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04年，公司重组“天鹅水泥”上市后，哈药股份和三精制药（公司前身）存在生产同类产品的情况。期间，双方为解决同业竞争作出了大量的努力，对相关的品种采取了停产、限产等措施。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以及哈药股份已经基本形成了不同细分市场的发展平台，双方产品在产品功效、消费对象、生产工艺、给药方式、目标市场、销售渠道等方面存在明显差异，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更不存在控股股东通过同业竞争输送或者损害子公司利益的情况。

2011年11月15日，哈药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获得证监会核准，2012年1月5日完成三精制药股权过户手续。目前，哈药股份持有三精制药74.82%的股权，为三精制药的控股股东，三精制药所有业务均纳入哈药股份合并范围。

2012年1月9日，哈药股份向哈药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实施完成后，哈药股份承诺：以“统筹规划、逐步实施”为原则，通过继续积极探索差异化发展模式，使两家公司在定位、研发、品牌、产品种类及功效、适用对象、竞争对手、规模优势品种、销售渠道等方面有所差别，建立差异化细分市场，形成各自独立而稳定的市场格局，在本次重组完成后3年内，对两家公司的同类产品进行完全区分，彻底解决两家上市公司之间同业竞争的可能性；哈药股份亦不排除通过资本整合的方式彻底解决两家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

2014年12月30日，因哈药股份筹划与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31日起停牌。2015年1月16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并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

2015年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此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方案为：公司以拥有的全部医药工业类资产及负债与哈药股份持有的医药公司98.5%股权进行置换，双方对置换资产分别进行评估作价，公司出售资产评估值为227,522.69万元，收购资产评估值为198,457.28万元，差额部分29,065.41万元由哈药股份以现金等方式向本公司补足。

2015年3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哈尔滨市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哈尔滨市国资委同意此次重大资产重组以协议转让方式进行资产置换。同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复牌公告》，公司股票复牌。2015年3月12日，公司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所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

的议案。2015年3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资产完成交割的公告》。2015年3月30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等议案。2015年4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公告》，公司更名为：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4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办公地址及投资者联系方式的公告》，公司证券简称自2015年4月23日起，由“三精制药”变更为“人民同泰”，证券代码不变（600829）。上述公告已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此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哈药股份与本公司的业务定位更加清晰，实现了同类业务资产、负债、人员的有效整合，两家公司分别成为医药工业、医药商业两个业务平台，公司主要从事医药批发、医药零售等医药商业业务，哈药股份与本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得到了彻底解决，至此，控股股东哈药股份的承诺已履行完毕。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明确的经营目标责任制度，高级管理人员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目标，坚持企业负责人薪酬增长与职工工资增长相协调，可以促进形成企业合理的工资收入分配关系。按照市场化的原则，对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的经营、财务指标完成情况以及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进行考核。报告期内公司强化了高级管理人员以业务条线为主的管理职责，以绩效为导向，完善工资与效益联动机制，充分体现奖优罚劣，提升了公司整体管控能力。

八、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0)第 210ZA4031 号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民同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人民同泰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人民同泰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药品销售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2 和附注五、27。

1、 事项描述

人民同泰公司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收入。2019 年度，人民同泰公司营业收入为 835,388.45 万元，其中药品销售收入 823,492.77 万元，约占人民同泰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98.58%。

根据人民同泰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对于现销业务，在 ERP 系统中的销售月报表与存款单、销售单核对一致后确认收入；对于赊销业务，于药品发出后，ERP 系统生成装车发运记录，根据客户签字的随货同行单，确认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购货方时确认收入。

鉴于药品销售收入占比大，是人民同泰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影响关键业务指标，并且该类销售业务交易发生频繁，交易量大，产生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因此，我们将药品销售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了解及评价了与收入确认事项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对与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

(3) 对销售收入执行月度波动分析和毛利分析，并与同行业比较分析结合行业特征识别和调查异常波动。

(4) 对于赊销业务，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随货同行单等。对于现销业务，检查销售日报表与存款单、销售单。

(5)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至客户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并检查期后销售退回的原因，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6) 对重大、新增客户和关联方销售的业务执行交易函证及替代测试。

(7) 对于期末确认的预计退货，检查期末预计退货是否合理。

根据我们所实施的审计程序及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人民同泰公司的收入确认符合其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二) 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8 和 26、(2) 及附注五、3。

1、事项描述

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同泰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余额为 336,841.22 万元，坏账准备合计为 17,346.70 万元。

由于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较高，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专业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对人民同泰公司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2) 评估管理层使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模型与方法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3) 评估历史参考期间选取的合理性，并检查历史损失率计算中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可靠性。

(4) 了解管理层在前瞻性信息预测中考虑的因素，并评估其合理性。

(5) 检查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及合理性。

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管理层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算中运用的相关专业判断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所支持。

四、其他信息

人民同泰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人民同泰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人民同泰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人民同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人民同泰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人民同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人民同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人民同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人民同泰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李宜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彦军

中国·北京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7,205,389.99	505,697,198.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7,617,965.33
应收账款		3,194,945,163.17	2,373,417,757.05
应收款项融资		270,025,374.87	
预付款项		57,726,753.11	58,520,848.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042,480.09	6,644,518.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44,888,274.87	852,548,195.5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330,347.46	28,970,300.25
流动资产合计		5,073,163,783.56	3,923,416,783.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7,482,716.26	49,828,052.39
固定资产		268,394,819.95	283,252,432.19

在建工程		62,163,000.00	62,88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6,400,634.06	27,142,801.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228,715.57	11,128,162.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490,244.30	54,705,655.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4,160,130.14	488,937,104.63
资产总计		5,547,323,913.70	4,412,353,888.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4,000,000.00	22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12,708,829.19	815,195,589.25
应付账款		1,386,601,555.60	1,276,155,009.53
预收款项		24,877,007.04	20,836,799.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024,689.83	12,931,477.49
应交税费		45,346,311.85	13,839,856.84
其他应付款		341,703,877.98	323,834,048.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60,262,271.49	2,686,792,781.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9,822,675.87	145,622,231.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9,822,675.87	145,622,231.35
负债合计		3,700,084,947.36	2,832,415,012.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79,888,597.00	579,888,59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505,924.31	65,831,379.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81,883,398.62	934,223,398.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47,277,919.93	1,579,943,374.86
少数股东权益		-38,953.59	-4,499.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47,238,966.34	1,579,938,875.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547,323,913.70	4,412,353,888.12

法定代表人：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培培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34,354.67	17,443,180.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91,656,771.56	227,915,731.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80,000,000.00	180,000,000.00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2,599.77	160,700,645.66
流动资产合计		595,623,726.00	406,259,557.3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88,668,567.00	888,668,567.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378,373.10	6,574,430.49
固定资产		4,099,193.74	4,086,803.97
在建工程		62,163,000.00	62,88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47,061.48	1,825,390.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44,363.37	14,264,333.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6,900,558.69	978,299,524.93
资产总计		1,572,524,284.69	1,384,559,082.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239,413.95	1,238,015.87
应付职工薪酬		250,590.10	684.16
应交税费		217,873.15	269,821.57
其他应付款		6,765,779.61	14,745,379.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473,656.81	16,253,900.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473,656.81	16,253,900.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79,888,597.00	579,888,59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505,924.31	65,831,379.67
未分配利润		899,656,106.57	722,585,204.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565,050,627.88	1,368,305,181.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1,572,524,284.69	1,384,559,082.32

东权益) 总计			
---------	--	--	--

法定代表人：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培培

合并利润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353,884,452.41	7,055,220,884.53
其中：营业收入		8,353,884,452.41	7,055,220,884.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975,302,671.54	6,729,196,313.10
其中：营业成本		7,333,093,607.36	6,151,086,657.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212,710.40	23,611,749.78
销售费用		364,011,069.60	243,989,282.23
管理费用		228,106,258.47	288,581,318.3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4,879,025.71	21,927,305.39
其中：利息费用		25,275,859.83	24,448,920.88
利息收入		-4,146,307.51	-5,246,016.61
加：其他收益		6,790,178.06	6,970,434.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21,066,052.45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717,000.00	16,695,152.03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40,438.18	175,477.15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63,729,344.66	349,865,635.19
加: 营业外收入		330,285.53	550,200.23
减: 营业外支出		2,794,159.85	4,702,636.17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1,265,470.34	345,713,199.25
减: 所得税费用		93,965,379.77	87,858,419.09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300,090.57	257,854,780.16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300,090.57	257,854,780.1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334,545.07	257,859,436.36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34,454.50	-4,656.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7,300,090.57	257,854,780.1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7,334,545.07	257,859,436.3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454.50	-4,656.2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10	0.444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10	0.444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汇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培培

母公司利润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355,890.78	11,317,595.86
减：营业成本		1,196,057.39	1,180,617.93
税金及附加		553,834.14	597,675.4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371,242.43	6,796,501.4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2,815.06	-180,212.3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4,766.43	-182,265.31
加：其他收益			2,665.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000,000.00	18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20.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7,000.00	-3,593,1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6,567,451.63	179,332,578.7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293,433.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6,567,451.63	177,039,145.74
减：所得税费用		-177,994.72	-737,996.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745,446.35	177,777,141.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745,446.35	177,777,141.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6,745,446.35	177,777,141.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93	0.306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93	0.3066

法定代表人：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汇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培培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39,321,176.65	7,590,573,335.4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13,503.51	92,130,42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10,134,680.16	7,682,703,765.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61,573,340.12	6,444,066,854.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5,974,007.08	407,720,114.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7,876,965.12	256,158,698.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314,076.26	208,306,275.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21,738,388.58	7,316,251,94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603,708.42	366,451,822.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9,248.03	716,34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248.03	716,34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33,734.32	5,733,929.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33,734.32	5,733,929.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4,486.29	-5,017,588.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9,426,448.23	22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426,448.23	22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4,000,000.00	22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14,160,062.52	299,019,561.56

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8,160,062.52	523,019,561.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266,385.71	-299,019,561.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491,809.00	62,414,672.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5,697,198.99	443,282,526.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7,205,389.99	505,697,198.99

法定代表人：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培培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32,750.00	13,212,583.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00,735.80	143,941,31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33,485.80	157,153,899.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65,859.90	1,589,672.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7,255.63	2,171,373.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452,637.45	166,556,032.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685,752.98	170,317,07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352,267.18	-13,163,179.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00,000.00	3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00,000.00	57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6,558.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558.84	260,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43,441.16	310,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 金			289,944,298.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944,298.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944,298.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 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08,826.02	6,892,522.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43,180.69	10,550,658.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34,354.67	17,443,180.69

法定代表人：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培培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9,888,597.00							65,831,379.67		934,223,398.19		1,579,943,374.86	-4,499.09	1,579,938,875.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9,888,597.00							65,831,379.67		934,223,398.19		1,579,943,374.86	-4,499.09	1,579,938,875.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674,544.64		247,660,000.43		267,334,545.07	-34,454.50	267,300,090.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7,334,545.07		267,334,545.07	-34,454.50	267,300,090.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项目	201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9,888,597.00							48,053,665.47		984,085,974.53		1,612,028,237.00	157.11	1,612,028,394.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9,888,597.00							48,053,665.47		984,085,974.53		1,612,028,237.00	157.11	1,612,028,394.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777,714.20		-49,862,576.34		-32,084,862.14	-4,656.20	-32,089,518.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7,859,436.36		257,859,436.36	-4,656.20	257,854,780.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9,888,597.00								65,831,379.67	722,585,204.86	1,368,305,181.5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9,888,597.00								65,831,379.67	722,585,204.86	1,368,305,181.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674,544.64	177,070,901.71	196,745,446.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6,745,446.35	196,745,446.3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674,544.64	-19,674,544.64	
1. 提取盈余公积									19,674,544.64	-19,674,544.64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9,888,597.00								85,505,924.31	899,656,106.57	1,565,050,627.88

项目	2018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9,888,597.00								48,053,665.47	852,530,075.59	1,480,472,338.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9,888,597.00								48,053,665.47	852,530,075.59	1,480,472,338.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7,777,714.20	-129,944,870.73	-112,167,156.5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7,777,141.97	177,777,141.9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777,714.20	-307,722,012.70	-289,944,298.5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777,714.20	-17,777,714.2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9,944,298.50	-289,944,298.5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9,888,597.00								65,831,379.67	722,585,204.86	1,368,305,181.53

法定代表人：刘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培培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一家在黑龙江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原系哈尔滨天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鹅股份”），是1993年8月15日经哈尔滨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哈体改字[1993]214号文件批准，由哈尔滨建筑材料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建材集团”）发起，对哈尔滨水泥厂的生产经营部分、哈尔滨新型建材房屋建设综合开发公司和哈尔滨市建材经贸公司进行改制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4年2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法定代表人：刘波。公司总部位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哈药路418号。

2004年9月，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药股份”）受让建材集团持有的天鹅股份29.80%股份并对天鹅股份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在资产重组过程中，哈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药集团”）和哈药股份分别于2005年5月和2005年7月两次受让建材集团持有的本公司45.02%股份，截至2005年7月哈药集团和哈药股份共受让建材集团持有的本公司74.82%股份。至此，哈药集团和哈药股份持有公司所有非流通股。哈药集团和哈药股份各持有本公司非流通股11,115.00万股和17,811.29万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28.75%和46.07%。哈药股份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公司股权重组的同时，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截至2005年7月，公司将天鹅股份水泥类资产全部转让，并分三次受让哈药集团三精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精有限”）100%股权，由公司对三精有限实施整体合并，将三精有限注销，资产重组完成。2005年8月，公司更名为“哈药集团三精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三精制药”）。

2006年11月15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完毕，公司非流通股哈药集团和哈药股份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分别于2007年11月9日、2008年11月10日和2009年11月9日上市流通。目前，公司579,888,597股股份已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07年1月9日，哈药集团协议受让哈药股份持有的公司股权6,212.54万股，哈药集团和哈药股份分别持有本公司非流通股17,327.54万股和11,598.75万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44.82%和30%。

2011年4月21日，公司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分配方案，公司以2010年末总股本386,592,398股为基数，以盈余公积按每10股转增5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转增后股本总额为579,888,597股。转增后的股本已业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准验字（2011）第6007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年2月11日，哈药集团与哈药股份签订了《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根据该协议，哈药股份拟向哈药集团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哈药集团持有的三精制药44.82%的股份。2011年11月15日，哈药股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有条件通过。2011年12月28日，哈药股份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批复，2012年1月5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哈药集团持有的三精制药259,913,097股股份（占三精制药总股本44.82%）已过户至哈药股份。至此，哈药股份持有三精制药的股份比例由30%上升至74.82%，哈药集团不再持有三

精制药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哈药股份。

为切实解决上市公司同业竞争问题，同时调整产业布局，三精制药以其拥有的全部医药工业类资产及负债与哈药股份持有的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药公司”）98.5%股权进行置换，交易价格以置出资产、置入资产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并经主管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的评估值为基础确定，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作价差额部分由哈药股份以现金等方式向本公司补足。

为便于置出资产的承接，本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哈药集团三精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三精有限”），在置出资产交割前作为承接主体，承接本公司全部医药工业类资产及负债，在资产交割完成后，哈药股份拥有新三精有限100%股权。

2015年3月，本公司与哈药股份签署《置出资产交割确认函》，确认2015年3月24日为置出资产交割日，哈药股份于交割日成为持有新三精有限100%股权的股东，通过新三精有限合法享有和承担置出资产所代表的一切权利和义务。

根据哈尔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5年3月24日出具的《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哈药股份所持有的医药公司98.5%股权已过户至本公司名下，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

本公司与哈药股份于2015年3月24日签署《置入资产交割确认函》，确认2015年3月24日为置入资产交割日，自该交割日起，本公司持有医药公司100%股权，合法享有和承担置入资产所代表的一切权利和义务。

2015年4月15日，经哈尔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发区分局核准，公司名称变更为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与哈药集团签订了《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哈药集团自2019年8月27日起向除哈药股份所持股份以外的公司全部已上市流通普通股发出全面收购要约，要约收购的清算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哈药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6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6%。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人力资源部、质量管理部、董事会办公室、审计部、财务管理部等部门，拥有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哈药集团三精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哈药集团人民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和 Harbin Pharmaceutical Hong Kong III Limited 4家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属于医药流通企业，主要客户包括黑龙江省的各级医院及医药企业的经销商。公司经营活动的各个环节需要按照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的《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4月9日批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19年度的合并范围包括母公司及4家子公司，与2018年度相比无变化。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

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9。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大客户
-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中小客户

- 应收账款组合 3：应收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备用金和保证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往来款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关联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金融工具减值中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金融工具减值中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16.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7.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

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

21. 投资性房地产

（1）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8。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 40	5.00	4.75—2.38

22. 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00	4.75—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4	5.00	13.57—6.7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7	5.00	31.67—13.5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3.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4.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5.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权、专有技术、软件及其他。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35—50	直线法
专有技术	5—10	直线法
软件及其他	2—10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1.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2.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4.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5.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6.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现销业务：雨人 ERP 系统中的销售月报表与存款单、销售单核对一致后确认收入。

赊销业务：货物发出后，雨人 ERP 系统生成装车发运记录，财务部根据客户签字的随货同行单，确认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购货方时确认收入。

37.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9.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0.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 内部退养福利

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该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靠各种假设条件计算支付。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福利增长率等。鉴于该等计划的长期性，上述估计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6) 在建工程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在建工程是否发生减值。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建工程减值是基于评估在建工程的可收回性。鉴定在建工程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务报表格式：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资产负债表： 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9]6 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以下统称“新	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金融负债的会计政策并无重大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没有将任何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也没有撤销之前的指定。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法”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规定的、

<p>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批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p> <p>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不应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应当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p>	<p>根据实际已发生减值损失确认减值准备的方法。“预期信用损失法”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p> <p>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p> <p>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p> <p>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p> <p>租赁应收款；</p> <p>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p> <p>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除某些特定情形外，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p>
<p>新债务重组准则</p> <p>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以下简称“新债务重组准则”），修改了债务重组的定义，明确了债务重组中涉及金融工具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准则，明确了债权人受让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初始按成本计量，明确债务人以资产清偿债务时不再区分资产处置损益与债务重组损益。</p>	<p>根据财会[2019]6 号文件的规定，“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不再包含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p> <p>本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新发生的债务重组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p> <p>新债务重组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p>
<p>新非货币性交换准则</p> <p>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下简称“新非货币性交换准则”），明确了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的概念和准则的适用范围，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p>	<p>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p>

认时点，明确了不同条件下非货币交换的价值计量基础和核算方法及同时完善了相关信息披露要求。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以后新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9年1月1日以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不进行追溯调整。

其他说明

于2019年1月1日，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如下：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目	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97,617,965.33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7,617,965.33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373,417,757.05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2,373,417,757.05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6,644,518.18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6,644,518.18

于2019年1月1日，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时金融工具分类和账面价值调节表如下：

项目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年1月1日)
资产：				
应收票据	97,617,965.33	-97,617,965.33		
应收账款	2,373,417,757.05			2,373,417,757.05
应收款项融资		97,617,965.33		97,617,965.33
其他应收款	6,644,518.18			6,644,518.18

本公司将根据原金融工具准则计量的 2018 年年末损失准备与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确定的 2019 年年初损失准备之间的调节表列示如下：

计量类别	调整前账面金额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调整后账面金额 (2019年1月1日)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152,194,173.78			152,194,173.78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4,636,183.01			4,636,183.01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5,697,198.99	505,697,198.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7,617,965.33		-97,617,965.33
应收账款	2,373,417,757.05	2,373,417,757.05	
应收款项融资		97,617,965.33	97,617,965.33
预付款项	58,520,848.16	58,520,848.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644,518.18	6,644,518.1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52,548,195.53	852,548,195.5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970,300.25	28,970,300.25	
流动资产合计	3,923,416,783.49	3,923,416,783.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9,828,052.39	49,828,052.39	
固定资产	283,252,432.19	283,252,432.19	
在建工程	62,880,000.00	62,88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7,142,801.48	27,142,801.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128,162.89	11,128,162.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705,655.68	54,705,655.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8,937,104.63	488,937,104.63	
资产总计	4,412,353,888.12	4,412,353,888.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4,000,000.00	22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15,195,589.25	815,195,589.25	
应付账款	1,276,155,009.53	1,276,155,009.53	
预收款项	20,836,799.34	20,836,799.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931,477.49	12,931,477.49	
应交税费	13,839,856.84	13,839,856.84	
其他应付款	323,834,048.55	323,834,048.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86,792,781.00	2,686,792,781.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5,622,231.35	145,622,231.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622,231.35	145,622,231.35	
负债合计	2,832,415,012.35	2,832,415,012.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79,888,597.00	579,888,59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5,831,379.67	65,831,379.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34,223,398.19	934,223,398.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79,943,374.86	1,579,943,374.86	
少数股东权益	-4,499.09	-4,499.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79,938,875.77	1,579,938,875.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12,353,888.12	4,412,353,888.12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443,180.69	17,443,180.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27,915,731.04	227,915,731.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0,700,645.66	160,700,645.66	
流动资产合计	406,259,557.39	406,259,557.3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88,668,567.00	888,668,567.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574,430.49	6,574,430.49	
固定资产	4,086,803.97	4,086,803.97	
在建工程	62,880,000.00	62,88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25,390.16	1,825,390.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64,333.31	14,264,333.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8,299,524.93	978,299,524.93	
资产总计	1,384,559,082.32	1,384,559,082.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1,238,015.87	1,238,015.87	
应付职工薪酬	684.16	684.16	
应交税费	269,821.57	269,821.57	
其他应付款	14,745,379.19	14,745,379.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253,900.79	16,253,900.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6,253,900.79	16,253,900.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79,888,597.00	579,888,59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5,831,379.67	65,831,379.67	
未分配利润	722,585,204.86	722,585,204.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68,305,181.53	1,368,305,181.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84,559,082.32	1,384,559,082.32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13、1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规定，避孕药品和用具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税[2019]7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免征国产抗艾滋病病毒药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继续对国产抗艾滋病病毒药品免征生产环节和流通环节增值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77,199.42	636,491.46
银行存款	366,728,190.57	505,060,707.53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67,205,389.99	505,697,198.9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适用 不适用**(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341,352,241.89
1 至 2 年	510,533.08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6,549,405.18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368,412,180.1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549,405.18	0.79	26,549,405.18	100.00		27,367,230.64	1.08	26,969,386.49	98.55	397,844.15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41,862,774.97	99.21	146,917,611.80	4.40	3,194,945,163.17	2,498,244,700.19	98.92	125,224,787.29	5.01	2,373,019,912.90
其中：										
大客户	1,845,401,526.76	54.79	142,613,194.59	7.73	1,702,788,332.17	1,229,719,031.85	48.69	5,931,218.53	0.48	1,223,787,813.32
中小客户	1,495,034,538.83	44.38	4,304,417.21	0.29	1,490,730,121.62					
关联方	1,426,709.38	0.04			1,426,709.38					
合计	3,368,412,180.15	100.00	173,467,016.98	5.15	3,194,945,163.17	2,525,611,930.83	100.00	152,194,173.78	6.03	2,373,417,757.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第一名	713,366.84	713,366.8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二名	1,957,661.93	1,957,661.9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三名	22,794,158.39	22,794,158.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四名	972,218.02	972,218.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第五名	112,000.00	11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6,549,405.18	26,549,405.18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个别认定单项计提为预计无法收回；医疗和商业单项计提为单项金额重大。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大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45,401,526.76	142,613,194.59	7.73
合计	1,845,401,526.76	142,613,194.59	7.7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计提项目：中小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494,548,982.15	4,284,606.50	0.29
1至2年	485,556.68	19,810.71	4.08
合计	1,495,034,538.83	4,304,417.21	0.2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计提项目：关联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426,709.38		
合计	1,426,709.3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本公司发生往来的关联方经营情况良好，本公司应收关联方的款项无发生坏账的迹象，故不对其提取坏账准备。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969,386.49		419,981.31			26,549,405.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5,224,787.29	21,272,843.20				146,917,611.80
合计	152,194,173.78	21,272,843.20	419,981.31			173,467,016.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332,451,857.0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9.5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2,514,865.70 元。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 1 名	441,818,557.54	13.12	22,532,746.43
第 2 名	282,521,931.06	8.39	14,775,896.99
第 3 名	276,912,958.75	8.22	16,310,173.27
第 4 名	171,835,491.45	5.10	10,258,578.84
第 5 名	159,362,918.23	4.73	8,637,470.17
合计	1,332,451,857.03	39.56	72,514,865.7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70,025,374.87	97,617,965.33
合计	270,025,374.87	97,617,965.3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7,616,759.30	99.81	58,245,727.38	99.53
1 至 2 年	10,393.81	0.02	275,120.78	0.47
2 至 3 年	99,600.00	0.17		
3 年以上				
合计	57,726,753.11	100.00	58,520,848.1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未到结算期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37,033,242.13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4.15%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排名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1	第一名	10,921,319.55	18.92
2	第二名	10,001,862.55	17.33
3	第三名	8,106,960.40	14.04
4	第四名	4,709,692.12	8.16
5	第五名	3,293,407.51	5.70
前五名合计		37,033,242.13	64.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42,480.09	6,644,518.18
合计	5,042,480.09	6,644,518.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104,328.72
1 至 2 年	16,340.08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2,878,247.29
5 年以上	1,472,956.26
合计	9,471,872.3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305,748.56	3,206,408.55

其他往来款	7,166,123.79	8,074,292.64
合计	9,471,872.35	11,280,701.1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180,979.46		4,455,203.55	4,636,183.01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19,130.83		87,659.92	206,790.7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61,848.63		4,367,543.63	4,429,392.2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往来款	4,636,183.01		206,790.75			4,429,392.26
合计	4,636,183.01		206,790.75			4,429,392.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第 1 名	往来款	1,369,296.34	5 年以上	14.46	1,369,296.34
第 2 名	往来款	1,263,684.29	4-5 年	13.34	1,263,684.29
第 3 名	往来款	601,979.41	1 年以内	6.36	13,303.74
第 4 名	往来款	500,000.00	1 年以内	5.28	11,050.00
第 5 名	往来款	495,868.00	4-5 年	5.23	495,868.00
合计	/	4,230,828.04	/	44.67	3,153,202.3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34,178.55		1,634,178.55	1,737,235.71	53,454.56	1,683,781.15
在产品	2,825,653.71	1,476,689.97	1,348,963.74	2,958,360.46	1,476,689.97	1,481,670.49
库存商品	1,032,434,929.36		1,032,434,929.36	849,291,526.26		849,291,526.26
周转材料	38,015.72		38,015.72	91,217.63		91,217.63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发出商品	109,432,187.50		109,432,187.50			
合计	1,146,364,964.84	1,476,689.97	1,144,888,274.87	854,078,340.06	1,530,144.53	852,548,195.53

(2). 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3,454.56			53,454.56		
在产品	1,476,689.97					1,476,689.97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1,530,144.53			53,454.56		1,476,689.97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租费	21,383,439.40	22,188,851.62
待抵扣税金	10,333,564.33	5,102,284.36
其他	1,613,343.73	1,679,164.27
合计	33,330,347.46	28,970,300.25

13、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1,929,459.69			81,929,459.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81,929,459.69			81,929,459.6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2,101,407.30			32,101,407.30
2. 本期增加金额	2,345,336.13			2,345,336.13
(1) 计提或摊销	2,345,336.13			2,345,336.1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4,446,743.43			34,446,743.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482,716.26			47,482,716.26
2. 期初账面价值	49,828,052.39			49,828,052.3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6 处房屋及建筑物	14,154,937.98	无房屋所有权证，因系拆迁回建房屋未办理所有权证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医药公司尚有 6 处建筑面积合计约 0.43 万平方米的房屋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该等房屋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原因主要包括医药公司受让取得时即无房屋所有权证，因系拆迁回建房屋未办理所有权证。

20、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68,394,819.95	283,252,432.1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68,394,819.95	283,252,432.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4,752,108.58	107,496,084.48	33,268,808.28	24,311,045.37	539,828,046.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855,124.38	689,149.70	1,456,001.33	4,211,345.09	8,211,620.50
（1）购置	1,855,124.38	689,149.70	1,456,001.33	4,211,345.09	8,211,620.50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		142,087.69	1,520,977.00	761,495.72	2,424,560.41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142,087.69	1,520,977.00	761,495.72	2,424,560.41
4. 期末余额	376,607,232.96	108,043,146.49	33,203,832.61	27,760,894.74	545,615,106.80
二、累计 折旧					
1. 期初余额	140,001,882.89	75,927,217.28	22,834,499.75	17,041,676.84	255,805,276.76
2. 本期增加 金额	11,916,319.33	5,619,053.58	2,110,955.56	3,293,339.10	22,939,667.57
(1) 计提	11,916,319.33	5,619,053.58	2,110,955.56	3,293,339.10	22,939,667.57
3. 本期减少 金额		217,946.26	1,418,330.90	658,718.08	2,294,995.24
(1) 处置 或报废		217,946.26	1,418,330.90	658,718.08	2,294,995.24
4. 期末余额	151,918,202.22	81,328,324.60	23,527,124.41	19,676,297.86	276,449,949.09
三、减值 准备					
1. 期初余额		721,096.34	7,639.80	41,601.62	770,337.76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		721,096.34	7,639.80	41,601.62	770,337.76

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4,689,030.74	25,993,725.55	9,669,068.40	8,042,995.26	268,394,819.95
2. 期初账面价值	234,750,225.69	30,847,770.86	10,426,668.73	7,227,766.91	283,252,432.1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7,482,716.26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33 处房屋及建筑物	19,873,461.04	无房屋所有权证，因系拆迁回建房屋未办理所有权证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公司的子公司医药公司尚有 33 处建筑面积合计约 1.50 万平方米的房屋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该等房屋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原因主要包括医药公司受让取得时即无房屋所有权证，因系拆迁回建房屋未办理所有权证。该等资产系 2015 年 3 月随置入资产转入本公司。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1、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2,163,000.00	62,880,000.00
工程物资		
合计	62,163,000.00	62,88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女子医院综合楼	119,937,083.24	57,774,083.24	62,163,000.00	119,937,083.24	57,057,083.24	62,880,000.00
合计	119,937,083.24	57,774,083.24	62,163,000.00	119,937,083.24	57,057,083.24	62,880,000.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女子医院综合楼	98,000,000.00	119,937,083.24				119,937,083.24	122.40	85				自筹
合计	98,000,000.00	119,937,083.24				119,937,083.24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女子医院综合楼	717,000.00	工程停建，项目处置未有进展
合计	717,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2、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522,434.60	560,000.00		10,155,823.85	42,238,258.45
2. 本期增加金额				535,000.00	535,000.00
(1) 购置				535,000.00	535,00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1,522,434.60	560,000.00		10,690,823.85	42,773,258.4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610,951.35	472,000.26		9,012,505.36	15,095,456.97
2. 本期增加金额	626,290.08	56,000.04		594,877.30	1,277,167.42
(1) 计提	626,290.08	56,000.04		594,877.30	1,277,167.4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237,241.43	528,000.30		9,607,382.66	16,372,624.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285,193.17	31,999.70		1,083,441.19	26,400,634.06
2. 期初账面价值	25,911,483.25	87,999.74		1,143,318.49	27,142,801.4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三精女子专科医院	6,116,626.51					6,116,626.51
合计	6,116,626.51					6,116,626.51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三精女子专科医院	6,116,626.51					6,116,626.51
合计	6,116,626.51					6,116,626.51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9,654,162.23	2,007,884.41	3,815,428.61		7,846,618.03
其他	1,474,000.66	627,874.00	719,777.12		1,382,097.54
合计	11,128,162.89	2,635,758.41	4,535,205.73		9,228,715.57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9,500,853.03	14,875,213.28	211,038,304.38	52,752,751.3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69,483.50	167,370.87	647,885.76	161,971.44
可抵扣亏损				
信用减值准备	174,821,181.40	43,699,803.34		
递延收益	6,991,427.23	1,747,856.81	7,163,731.63	1,790,932.91
合计	241,982,945.16	60,490,244.30	218,849,921.77	54,705,655.6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6,089,621.44	46,161,251.30
合计	26,089,621.44	46,161,251.3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度		2,287,497.83	
2020 年度	12,970,438.87	23,626,440.02	
2021 年度	1,383,128.89	6,904,178.37	
2022 年度	427,867.99	4,346,617.76	
2023 年度	5,686,450.01	8,996,517.32	
2024 年度	5,621,735.68		
合计	26,089,621.44	46,161,251.3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抵押借款	110,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14,000,000.00	224,000,000.00
合计	524,000,000.00	224,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 1 亿元为①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药品分公司于 2019 年 09 月 05 日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以商业汇票贴现取得的 0.5 亿借款，贴现率 2.95%，票据到期日 2020 年 02 月 29 日；②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新药特药分公司于 2019 年 09 月 05 日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以商业汇票贴现取得的 0.5 亿借款，贴现率 2.95%，汇票到期日 2020 年 02 月 29 日。抵押借款 1.1 亿元为①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药品分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以信用证转让取得的 0.48 亿借款，贴现率 2.713%，票据到期日 2020 年 12 月 10 日；②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新药特药分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以信用证转让取得的 0.62 亿借款，贴现率 2.951%，票据到期日 2020 年 12 月 10 日。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212,708,829.19	815,195,589.25
合计	1,212,708,829.19	815,195,589.2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386,601,555.60	1,276,155,009.53
合计	1,386,601,555.60	1,276,155,009.5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7,867,946.33	12,447,359.15
租金	7,009,060.71	8,389,440.19
合计	24,877,007.04	20,836,799.3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931,477.49	410,038,987.39	397,945,775.05	25,024,689.8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044,281.54	38,044,281.54	
三、辞退福利		230,104.70	230,104.7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931,477.49	448,313,373.63	436,220,161.29	25,024,689.8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510,059.09	297,808,302.40	288,105,963.49	22,212,398.00
二、职工福利费		37,277,198.16	34,959,198.16	2,318,000.00
三、社会保险费		16,616,074.12	16,616,074.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211,754.12	15,211,754.12	
工伤保险费		533,801.87	533,801.87	
生育保险费		870,518.13	870,518.13	
四、住房公积金	10,972.00	20,562,974.48	20,573,946.4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8,713.56	6,572,298.72	6,466,720.45	494,291.8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21,732.84	31,202,139.51	31,223,872.35	
合计	12,931,477.49	410,038,987.39	397,945,775.05	25,024,689.8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2,092,384.51	32,092,384.51	
2、失业保险费		982,429.82	982,429.82	
3、企业年金缴费				
4、其他		4,969,467.21	4,969,467.21	
合计		38,044,281.54	38,044,281.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子公司三精女子医院由于停业，于2019年陆续辞退合同工，共支付辞退福利230,104.70元，已于辞退当日将辞退福利支付完毕。支付标准为每工作满一年补偿1,680.00元（其中陈文忠补偿金按判决执行补偿80,584.70元）。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005,780.81	9,881,903.04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4,421,025.54	903,648.50
个人所得税	652,887.76	623,872.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6,845.53	433,236.39
教育费附加	233,415.83	309,199.18
房产税	1,322,767.90	1,370,285.31
土地使用税	42,723.29	40,295.40
印花税	337,922.27	275,519.16
其他	2,942.92	1,897.31
合计	45,346,311.85	13,839,856.84

39、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1,703,877.98	323,834,048.55
合计	341,703,877.98	323,834,048.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07,387,583.37	212,116,295.43
质保金	134,316,294.61	111,717,753.12
合计	341,703,877.98	323,834,048.5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1、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4、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6、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8、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9、递延收益**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拆迁补偿款	144,920,618.35		5,780,200.68	139,140,417.67	
城市共同配送 试点项目	701,613.00		19,354.80	682,258.20	
合计	145,622,231.35		5,799,555.48	139,822,675.8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 新增 补助 金额	本期计 入营业 外收入 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 相关/与 收益相 关
拆迁补偿款	144,920,618.35			5,780,200.68		139,140,417.67	与资产 相关
城市共同配送 试点项目	701,613.00			19,354.80		682,258.20	与资产 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拆迁补偿款是根据哈尔滨市政府的规划要求进行搬迁并收到的拆迁补偿款；城市共同配送试点项目是收到的哈尔滨市政府城市共同配送试点项目补助款。

50、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79,888,597						579,888,597

52、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3、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54、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6、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7、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5,831,379.67	19,674,544.64		85,505,924.3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5,831,379.67	19,674,544.64		85,505,924.3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8、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34,223,398.19	984,085,974.5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34,223,398.19	984,085,974.5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7,334,545.07	257,859,436.3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674,544.64	17,777,714.2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9,944,298.5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81,883,398.62	934,223,398.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315,495,996.59	7,330,748,271.23	7,022,530,565.09	6,148,789,367.95
其他业务	38,388,455.82	2,345,336.13	32,690,319.44	2,297,289.39
合计	8,353,884,452.41	7,333,093,607.36	7,055,220,884.53	6,151,086,657.34

60、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41,904.01	8,734,274.25
教育费附加	6,598,464.16	6,242,854.24
资源税		
房产税	4,561,261.72	4,329,660.41
土地使用税	1,553,240.34	1,646,193.68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3,061,885.51	2,567,996.09
其他	195,954.66	90,771.11
合计	25,212,710.40	23,611,749.78

6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267,752,336.23	221,340,855.91
运输仓储费	12,595,662.40	10,892,261.42
会议费	785,946.86	796,372.90
宣传费	1,003,003.04	1,082,515.86
业务招待费	5,154,493.30	3,556,782.86
差旅费	3,347,082.67	3,091,647.76
广告费	4,994.20	22,424.10
样品费	63,171.32	3,700.35
办公费	5,583,228.31	1,031,187.94
租赁费	41,534,302.91	78,115.00
修理费	6,327,657.13	38,572.17
取暖费	2,063,826.14	
劳保费	2,833,373.80	
咨询费	1,599,290.70	
折旧	1,336,616.24	22,367.40
其他	12,026,084.35	2,032,478.56
合计	364,011,069.60	243,989,282.23

62、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163,388,627.24	170,998,331.86
租赁费	1,687,043.74	42,206,782.77
折旧	19,849,125.69	19,865,665.87
修理费	10,395,899.12	13,704,893.47
办公费	3,143,374.08	8,368,936.09
取暖费	3,086,919.01	6,066,342.52
水电费	5,483,781.03	6,064,277.79
差旅费及通勤费	2,829,639.82	2,747,355.37
无形资产及长期资产摊销	1,277,167.42	1,597,190.92
业务招待费	449,616.97	394,994.44
中介机构费	1,879,471.74	2,546,288.59
其他	14,635,592.61	14,020,258.67
合计	228,106,258.47	288,581,318.36

63、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4、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275,859.83	24,448,920.88
减：利息收入	-4,146,307.51	-5,246,016.61
手续费及其他	3,749,473.39	2,724,401.12
合计	24,879,025.71	21,927,305.39

65、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搬迁补偿款	5,780,200.68	5,780,200.68
城市共同配送试点项目	19,354.80	19,354.80
人力资源补贴	842,165.64	856,912.32
拆并小锅炉补贴		102,6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11,366.78
增值税加计抵减	138,369.56	
城市厕所开放联盟商家经费补助	10,000.00	
退税	87.38	
合计	6,790,178.06	6,970,434.58

6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7、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6,790.7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1,272,843.20	
合计	-21,066,052.45	

70、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0,289,252.03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717,000.00	-3,594,100.00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717,000.00	16,695,152.03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0,438.18	175,477.15
合计	140,438.18	175,477.15

72、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330,285.53	550,200.23	330,285.53
合计	330,285.53	550,200.23	330,285.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3、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689,700.00	1,990,000.00	2,689,700.00
罚款	32,560.25	3,015.64	32,560.25
诉讼支出		2,262,876.00	
其他	71,899.60	446,744.53	71,899.60
合计	2,794,159.85	4,702,636.17	2,794,159.85

74、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9,749,968.39	83,145,100.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784,588.62	4,713,318.19
合计	93,965,379.77	87,858,419.0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1,265,470.3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0,316,367.5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0,453.4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8,006.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0,856.4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93,740.3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96,967.04
其他	-162,378.61
所得税费用	93,965,379.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65,668,652.66	81,414,748.50
利息收入	4,146,307.51	5,246,016.61
专项补助	852,165.64	1,202,412.32
其他	146,377.70	4,267,252.33
合计	70,813,503.51	92,130,429.7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51,739,659.09	70,734,493.16
付现费用	141,884,717.17	135,579,714.03
其他	2,689,700.00	1,992,068.50
合计	196,314,076.26	208,306,275.6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7,300,090.57	257,854,780.16
加：资产减值准备	717,000.00	-16,695,152.0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	21,066,052.45	

性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摊销	25,285,003.70	27,878,539.63
无形资产摊销	1,277,167.42	1,597,190.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35,205.73	4,084,144.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0,438.18	-175,477.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673.69	107,890.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022,431.92	9,901,502.7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84,588.62	4,713,318.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2,340,079.34	85,876,018.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2,604,734.97	365,706,519.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0,016,507.21	-374,397,453.3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603,708.42	366,451,822.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7,205,389.99	505,697,198.9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05,697,198.99	443,282,526.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491,809.00	62,414,672.64

说明：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 936,040,971.20 元。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67,205,389.99	505,697,198.99
其中：库存现金	477,199.42	636,491.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6,728,190.57	505,060,707.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7,205,389.99	505,697,198.9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8、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1、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医药商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哈药集团三精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医院投资管理	100.00		设立
哈药集团人民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医药零售	99.00		设立
Harbin Pharmaceutical Hong Kong III Limited	香港	香港	医药商业	100.00		设立
三精女子专科医院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医学治疗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黑龙江三精肾脏病专科医院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医学治疗		100.00	设立
哈尔滨世一堂中医馆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中医治疗		100.00	设立
哈尔滨人民同泰医药连锁店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医药零售		100.00	设立
哈药集团哈尔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代理业		100.00	设立
哈药集团哈尔滨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物流服务		100.00	设立
哈药集团哈尔滨药新健医药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医药商业		100.00	设立
哈药集团密山蜂业有限公司	密山市	密山市	加工业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指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方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方合作并在有必要时获取足够的抵押品，以此缓解因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39.56%（2018 年 12 月 31 日：44.07%）；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4.67%（2018 年 12 月 31 日：24.44%）。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2018 年 12 月 31 日也无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12. 31	2018. 12. 31
	一年至三年以内	一年至三年以内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67, 205, 389. 99	505, 697, 198. 99
应收票据		97, 617, 965. 33
应收款项融资	270, 025, 374. 87	
应收账款	3, 194, 945, 163. 17	2, 373, 417, 757. 05
其他应收款	5, 042, 480. 09	6, 644, 518. 18
金融资产合计	3, 837, 218, 408. 12	2, 983, 377, 439. 55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24, 000, 000. 00	224, 000, 000. 00
应付票据	1, 212, 708, 829. 19	815, 195, 589. 25
应付账款	1, 386, 601, 555. 60	1, 276, 155, 009. 53
其他应付款	341, 703, 877. 98	323, 834, 048. 55

项目	2019. 12. 31	2018. 12. 31
	一年至三年以内	一年至三年以内
金融负债合计	3, 465, 014, 262. 77	2, 639, 184, 647. 33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银行借款。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12. 31	2018. 12. 31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67, 205, 389. 99	505, 697, 198. 99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24, 000, 000. 00	224, 000, 000. 00
合计	891, 205, 389. 99	729, 697, 198. 99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外部借款共 5.24 亿元。其中 2 亿元为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分别于：①2019 年 6 月 28 日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河图支行取得 1 亿元借款，按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基础利率（LPR）下降 39.5 个基点每月计息，按月付息；②2019 年 8 月 19 日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河图支行取得 1 亿元借款，按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基础利率（LPR）下降 17.75 个基点每月计息，按月付息。1.14 亿元为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分别于：①2019 年 1 月 31 日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北支行取得 0.14 亿元借款，实际执行时按 4.35% 年利率按季付息；②2019 年 3 月 20 日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北支行取得 1 亿元借款，按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基础利率

（LPR）下降 39.5 个基点按季付息。中国银行借款如果按照合同规定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 4 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约 0.7 万元（2019 年 0.14 亿元借款合同约定借款利率采用浮动利率，但实际按固定利率执行）。质押借款 1 亿元分别为：①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药品分公司于 2019 年 09 月 05 日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以商业汇票贴现取得 0.5 亿借款，贴现率 2.95%，票据到期日为 2020 年 02 月 29 日；②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新药特药分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5 日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以商业汇票贴现取得 0.5 亿借款，贴现率 2.95%，汇票到期日为 2020 年 2 月 29 日。抵押借款 1.1 亿元分别为：①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药品分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

分行以信用证转让取得 0.48 亿元借款，贴现率 2.713%，票据到期日为 2020 年 12 月 10 日；②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新药特药分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以信用证转让取得 0.62 亿元借款，贴现率 2.951%，票据到期日为 2020 年 12 月 10 日。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66.70% (2018 年 12 月 31 日：64.19%)。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270,025,374.87		270,025,374.8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70,025,374.87		270,025,374.87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利民西四大街68号	医药商业、药品制造	250,701.91	74.82	74.82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本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本期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8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哈药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哈药集团营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哈药集团生物疫苗有限公司	其他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哈药集团营销有限公司	采购	11,780.55	2,226.79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849.43	987.4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552.45	409.82
哈药集团生物疫苗有限公司	销售	36.01	197.12
哈药集团营销有限公司	劳务	74.89	1,247.0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	2019.6.5	2020.6.4	本公司以委托银行贷款方式向母公司拆入的资金，已于2019年12月25日提前归还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55.66	425.3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79,613.03		1,237,681.18	61,884.06
应收账款	哈药集团生物疫苗有限公司	47,096.35		620,884.30	31,044.22
预付账款	哈药集团营销有限公司			2,129,972.11	
预付账款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37,387.54	2,318,795.24
应付账款	哈药集团营销有限公司	45,460,291.55	

其他应付款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8,611,333.72	178,606,682.97
-------	------------	----------------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4 月 1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

(1)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目	种类	2018. 12. 31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 损益的金额	其他 变动	2019. 12. 31	本期结转 计入损益 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拆迁补偿款	财政拨款	144,920,618.35		5,780,200.68		39,140,417.67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城市共同配送试点项目	财政拨款	701,613.00		19,354.80		682,258.2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5,622,231.35		5,799,555.48		39,822,675.87		

说明：拆迁补偿款系原资产重组置入的，根据哈尔滨市政府的规划要求进行搬迁并收到的拆迁补偿款；城市共同配送试点项目系收到的哈尔滨市政府城市共同配送试点项目补助款。

(2) 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人力资源补贴	财政拨款	856,912.32	842,165.64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拆并小锅炉补贴	财政拨款	102,6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211,366.78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城市厕所开放联盟商家经费补助			1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70,879.10	852,165.64		

说明：拆并小锅炉补贴系根据哈尔滨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的《关于印发哈尔滨市2017年拆并淘汰燃煤小锅炉推进清洁能源使用财政资金补助管理办法的通知》，收到财政拨款的拆并小锅炉补贴资金。城市厕所开放联盟商家经费补助系收到的哈尔滨市政府对“城市厕所开放联盟”单位给予的补助。

(3) 采用净额法冲减相关成本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上期冲减相关成本的金额	本期冲减相关成本的金额	冲减相关成本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医药储备贴息	财政拨款	630,000.00	630,000.00	财务费用	与收益相关

说明：医药储备贴息系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给予承担省级医药储备任务单位的贷款贴息资金。

2、实际控制人变化

本公司于2018年11月12日接到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哈药集团的通知，为落实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哈尔滨市国资委”）《关于同意重启哈药集团混改有关事宜的通知》的要求，哈药集团已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重启混合所有制改革的相关事宜。本期哈药集团已完成增资扩股事宜的工商变更，并完成了外商投资企业变更登记。哈药集团本次混合所有制改革的增资扩股事宜已履行全部程序。本次混改仅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哈药集团层面的股权变动，对本公司的日常经营没有直接影响。哈药集团本次增资扩股事宜完成后，哈药集团由国有控股企业变为国有参股企业，哈药集团的控制权由哈尔滨市国资委拥有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也由哈尔滨市国资委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80,000,000.00	18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11,656,771.56	47,915,731.04
合计	591,656,771.56	227,915,731.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380,000,000.00	180,000,000.00
合计	380,000,000.00	180,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380,000,000.00	1年		
合计	380,000,000.00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64,152,500.00
1 至 2 年	1,156,667.17
2 至 3 年	6,743,078.2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297,800.00
4 至 5 年	1,300,000.00
5 年以上	36,010,096.39
合计	211,660,141.8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内关联方往来款	211,507,641.81	47,910,981.04
其他往来款	152,500.00	5,000.00
合计	211,660,141.81	47,915,981.0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250.00			250.00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120.25			3,120.2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3,370.25			3,370.2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往来款	250.00	3,120.25				3,370.25
合计	250.00	3,120.25				3,370.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1名	往来款	154,000,000.00	1年以内	72.76%	
第2名	往来款	57,288,809.35	1-5年	27.07%	
第3名	往来款	131,667.17	1年以内	0.06%	
第4名	往来款	92,500.00	1年以内	0.04%	2,044.25
第5名	往来款	87,165.29	5年以上	0.04%	
合计	/	211,600,141.81	/	99.97%	2,044.25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88,668,567.00		888,668,567.00	888,668,567.00		888,668,567.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888,668,567.00		888,668,567.00	888,668,567.00		888,668,567.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哈药集团三精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08,110.89			20,108,110.89		
哈药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863,560,456.11			863,560,456.11		
哈药集团人民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Harbin Pharmaceutical Hong KongIII Limited						
合计	888,668,567.00			888,668,567.00		

说明：本公司于2018年2月13日设立全资子公司 Harbin Pharmaceutical Hong KongIII Limited，注册资本1港币本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4,355,890.78	1,196,057.39	11,317,595.86	1,180,617.93
合计	4,355,890.78	1,196,057.39	11,317,595.86	1,180,617.93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0,000,000.00	18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200,000,000.00	180,000,000.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0,438.1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51,721.1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25,417.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021,878.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3,444,863.0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0	0.46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40	0.455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刘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4 月 9 日